



吳恩溥

行在神的旨意中

目錄

自序

緒言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|
| 第一章 | 明白（認識）神的旨意 |
| 第二章 | 遵行神的旨意 |
| 第三章 | 完成神的旨意 |
| 第四章 | 永遠常存 |
| 第五章 | 答覆你的問題 |

自序

「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」（弗五 17）。聖靈在這裏十分嚴厲地對每個基督徒說話，你必須明白主的旨意，否則你就是一個糊塗人。我相信沒有一個神兒女，願意一生過着糊塗的日子。

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」（太六 10）。倘若這禱告是從我們心靈裏發出，我們一定樂意對主說：主啊，我決心一生遵行你的旨意。

遵行神的旨意，是神兒女得勝生活最重要的環節。不但關係你一生的成敗，也關係神的旨意在這世代中能否通行無阻，神的國度能否早日降臨。

感謝主，近年來隨着許多基督徒屬靈的復興，特別很多愛主的青年人，當他們蒙恩得救以後，他們就思想到這問題：神選召我有什麼目的？祂在我身上有什麼計劃？我一生應該為主作什麼？我如何才能正確地明白神的旨意？

因着很多信徒的需要，作者特把多年來從聖經所領受的，所看見的，從上古之年，眾先祖，眾先知，以及眾聖徒，他們如何尋求神的旨意，明白神的旨意，並遵行，完成神的旨意，詳細寫出來，供給每個存心走主道路，尋求神喜悅的兄弟們。主耶穌說：「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，就必曉得……」（約七 17）。但願聖靈幫助每一位讀者，不但明白主的旨意，而且決志遵行，立定心志過着蒙福的一生。

緒言

最古老也是最新鮮的問題

「明白神的旨意」是神兒女最古老的問題。聖經裏最古老的一卷 -- 約伯記，就提及「神萬事都能作，祂的旨意不能攔阻」；「誰用無知的言語，使你的旨意隱藏呢」？可是對你來說，可能這是最新鮮的問題，因為你正為這事困擾，徬徨，苦悶。

我怎麼能知道神的旨意

提到「神的旨意」，今天有很多神的兒女，在這事上有很大的偏差。很多人雖然得救了，但卻忽略了神的旨意。他們存着很嚴重的個人主義和本位思想。

有人說：我已經得救了，寶血是我的保險傘，保證我上得天堂，我今生願意過着財主享樂的生活（路十六 19），這樣世福、天福，兩俱得兼，何必管其它。

有人說：我已經蒙恩得救，我樂意在教會裏事奉，藉着工作，在永世裏可以贏得冠冕！這種帶職業事奉，對我來說，深合我心。

有人說：我羨慕做聖工，我喜歡撇下我的工作，我的前途，走上奉獻的道路，這應該是神所悅納的吧？

神在祂兒女身上，有祂的計劃和目的

提及「神的旨意」，我們首先要注意神的地位和祂的計劃：

1. 神的地位 -- 祂是宇宙的主宰，萬有的統治者，千萬天使、天軍、一切生靈，連我這個人，都是在神的統治權下（詩一〇三 19-22）。

2. 神的計劃 -- 整個宇宙，自古及今，所發生的每一件事，都是在神的計劃中。沒有一件事是突發性的，偶然性的，孤立性的。神是無所不知（全智），無所不能（全能），因此宇宙間所發生的事，大至國度興亡，君王廢立，小至個人窮通吉凶，生死存亡，都在神的計劃中（參太十 29-30）。

經上說：「神從創立世界以前.....就按着祂自己意旨所喜悅的，預定我們.....」（弗一 4-5）。既然祂對我們，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就預先訂好了計劃，如果我們知道神的計劃，遵從神的心意，一生的日子完全活在神的旨意裏面，這個人生，將是蒙福的人生。

如果忽略了神的旨意，或者雖然知道，卻不肯遵從神的旨意，「偏行己路」，結局不但是自己的失敗，並且因着你自己的悖逆，勢必造成神的損失。

因此基督徒最緊要的功課，就是遵行神的旨意。

讓我們記住，神在祂兒女的身上，都有祂的計劃和目的；遵行神旨意，就是去實現神的計劃和完成神的目的。

在遵行神的旨意的事上，請注意三個環節：

- （一）明白（認識）神的旨意
- （二）遵行神的旨意
- （三）完成神的旨意

第一章 明白（認識）神的旨意

「誰敬畏耶和華，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。」（詩篇廿五 12）

明白神的旨意，是遵行神旨意的開始。

今天很多基督徒，特別是青年基督徒，他們有心遵行神的旨意，可是他們對於神的旨意，不清楚，不明白，十分迷糊。

甚麼是神的旨意呢？

雖然他們不住的祈求：「主阿！求祢將祢的道指示我，將祢的路教訓我。」

（詩廿五 4）他們也盼望有人指教他們，可是他們一直看不清，摸不透，不知道甚麼才是神對他們的旨意。

關於認識神的旨意，讓我們從聖經中的亮光看：

（一） 在過去的日子，神怎樣向人顯明祂的旨意

（1） 神自己向人說話

當神創造亞當以後，祂對亞當說：

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……」（創二 16-17）。

「你不可吃……」這是神把祂的旨意，十分清楚的吩咐亞當。亞當應當聽從神的吩咐，禁戒吃食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。

當人類罪惡泛濫起來，神定意用洪水刑罰那時代犯罪的人，卻要拯救那不隨俗，不同流合污的義人。神對挪亞說：

「凡有血氣的人，他們的盡頭已經來到我面前，因為地上滿了他們的強暴，我要把他們和地一併毀滅。你要用歌斐木造一隻方舟……看哪，我要使洪水氾濫在地上，毀滅天下，凡地上有血肉，有氣息的活物，無一不死。我卻要與你立約，你同你的妻，與兒子，兒婦，都要進入方舟……」（創六 13-18）。

「造方舟」是神對挪亞的旨意 -- 當面吩咐挪亞的旨意。

當神要揀選一個人，一個民族，成為祭司的國度，神看中亞伯拉罕，祂呼召亞伯拉罕離開他的本族本土，到一個新的地方去：

「……你要離開本地，本族，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為大國，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，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……地上的萬族，都要因你得福。」（創十二 1-3）。

當以色列人在埃及為奴之地受苦待時，上帝呼召摩西，要他到埃及去，帶領以色列人出來：

「……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我實在看見了；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，所發生的哀聲，我也聽見了；我原知道他們的痛苦。我下來原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，領他們出了那地，到美好寬濶流奶與蜜之地。……故此我要打發你去見法老，使你可以將我的百姓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。」（出三 7-10）。

上面所舉這些例子，給我們看見上古之年，上帝常常親自向人說話，把祂的旨意向人顯明。

(2) 神差遣天使向人傳達信息

當夏甲被撒拉苦待時，夏甲離家出走。當她在書珥路上水泉旁邊休憩時，使者遇見她。使者問夏甲：

「你從那裏來？要往那裏去？」

接着使者勸她回家，要好好服在她主母的權下。使者給她應許，她要生一個兒子；並且賜給她兒子的名字，就是「以實瑪利」。

夏甲聽從使者的吩咐，她稱這位使者為「看顧人的上帝」（創十六 7-13）。

當所多瑪蛾摩拉，罪惡貫盈，上帝即將降災毀滅時，祂差遣天使到所多瑪去，把這消息告訴羅得，並將羅得全家拯救出來（創十九 12-13）。

當巴蘭為着貪愛摩押王巴勒的金銀財寶爵位，接受巴勒的邀請時，上帝的使者奉命在路上阻擋他，後來給巴蘭指示，他去了，他必須照使者的話忠實地傳達出來（民廿二 31-35），不准說自己的話。

舊約天使奉命向人傳達信息，新約天使仍照樣把神的旨意告訴人。

施洗約翰誕生和主耶穌降生，都是天使事先把信息告訴撒迦利亞和馬利亞。這是人人耳熟能詳的故事。

當約瑟決定把馬利亞休棄時，天使在夢中向他顯現，吩咐他把馬利亞娶過來，並把耶穌降生一事向他詳細解釋，約瑟醒過來，深信不疑，就遵照天使的話去行（太一 18-25）。

腓利也是因為天使的吩咐，離開撒瑪利亞，到往迦薩的曠野路，遇見埃提阿伯的財政總長，把福音傳給他，並為他施洗（徒八 26-28）。

天使不但把神的旨意，告訴神的兒女，他也把神的旨意告訴那些敬虔的外邦人。

使徒行傳第十章，記載百夫長哥尼流，怎樣看見天使，怎樣聽從天使的吩咐，打發人到約帕，邀請使徒彼得前來講道。

啓示錄更是一本記載天使行事的書。第一章第一節有「使者」，第五章有「大力的天使」，「千千萬萬的天使」，第七章有「四天使」，第八章有「七天使」，第十章另有一位「大力的天使」，在十四章又有好幾位「天使」……這些天使都是執行神的命令，去完成神對永世的計劃。啓示錄就預先把這些天使如何執行神的命令，預先顯示給我們，讓我們預先知道。

(3) 藉着異夢給人明白神的旨意

上帝藉着異夢，把祂的旨意，以及未來的事，向人顯示，這是一件十分奇異的事情。

約伯記卅三章：「人躺在床上沉睡的時候，上帝就用夢和夜間的異象，開通他們的耳朵，將當受的教訓，印在他們心中。」（15-16）

掃羅在末後的日子，他最痛苦的事，就是「他求問上帝，上帝卻不藉夢，或烏陵，或先知，回答他。」（撒上廿八 6，15）

在聖經中，我們看見上帝曾在夢中，禁止基拉耳王亞比米勒，強娶撒拉為妻（創廿章）。也看見上帝藉着夢，把約瑟未來的光景啓示給他（創三十七章）。

最奇異的就是酒政與膳長，各作一夢，這個夢有關他們的命運，約瑟能夠解夢。他指出酒政三日之後，官復原職，膳長三日以後被處死。兩人的遭遇，正如約瑟所說的。

解夢（圓夢）在各國十分普遍，也十分靈驗。巴比倫尼布甲尼撒作夢，他要哲士給他解釋（但二章）；在埃及也是如此（創四十一章）。解夢已成為一種專業。奇怪的就是那個作夢的人，為甚麼能夠把他未來的命運和遭遇，預先編織入自己的夢境呢？

我自己有一種經歷，很多時候在夢中夢見到了一個地方，或者遭遇甚麼事情，醒過來時，歷歷在目，十分清楚。等到天亮起身時，卻忘得一乾二淨。過了幾個月，或者一二年，有一天，所遭遇的正如以前夢中所見過的。近幾年來，大概工作太多，腦子裏的東西堆得太複雜，已很少這種夢。但從前這種夢見，卻十分清楚。我曾在教室中提出來，若干學生都承認他們也有同樣的經歷。何以如此，確是不可思議。

從聖經中，我們看見上帝藉着夢，把基督未來的工作，顯示給祂心愛的人雅各（創廿八 10-12，約一 51）。上帝也藉着夢，把埃及未來的國運，七豐年，七災年，預先啓示法老，外邦的君王（創四十一 1-36）。更希奇的，是上帝把外邦人的日子，怎樣從巴比倫，波斯瑪代，希臘，羅馬，十國，以至天國降臨，在距今二千五百年前，藉着夢，指示給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（但二章）。

人做夢，有些是因吃得太飽，有些是因想得太多，有些是因憂煩太過，有些是因受刺激太利害，種種色色，並不相同。這種夢是沒有什麼價值的。但有時候上帝確然藉着夢對人說話，啓示，告誡，並不是一件虛渺的事情。

在舊約時代是如此，在新約時代也然。約瑟前後三次蒙天使藉着夢指示他當作的事（太一 20，二 13，19）。上帝曾藉着夢指示博士，不要回去見希律（太二 12）。彼拉多的妻子，為着耶穌被害的事，在夢中受了許多的苦（太廿七 19）。

我有一個族姪，當共產黨專政的時候，他是資產階級，他的父親被逮捕，鬭爭。有一夜，他夢見他父親在被押到某地路邊時被槍斃。他驚醒起來，立刻逃亡。後來打聽，他父親當真就在他夢見的那路邊被槍斃。這位族姪沒有信主。夢的感應確然令人費解，但事實俱在，你不能把它一筆抹煞。根據聖經，上帝曾藉着夢，指示祂所蒙愛的人，也藉着夢啓示那不信的外邦人。今天神的兒女，對於「夢」的處置，要十分小心。使徒行傳第二章十七節引用先知預言說：「上帝說，在末後的日子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，你們兒女要說預言；你們的少年人要見異象；老年人要作異夢。」有時神確會藉着夢指示我們當行的路。

（4）藉着異象給人明白神的旨意

照着聖經看，異象有兩種。其一，是在光天化日之下，神志十分清醒的時候出現的；神藉着異象，把祂的旨意向人顯明。就如摩西在何烈山放羊，神藉着火焰燃燒荊棘這「大異象」，呼召摩西到埃及帶領祂的百姓出來（出三 1-10，徒七 31）。

以西結看見異象，是在迦巴魯河邊，被擄的人中，天開了，神的靈降在他身上，他看見四活物，四車輪的異象，也看見神的榮耀，他就俯伏在地（以西結一章）。

撒迦利亞在殿裏見了異象，正是他值班進入聖殿事奉主的時候（路一 22）。

保羅在大馬色路上見異象，那正是晌午的時候，不但他自己，還有同行的人都看見。（徒廿六 12-20，九 1-8）

啓示錄十二章，還寫着一個大異象，顯明在天空之中，清楚明晰，那是有關以色列族未來的事。

這些異象，是上帝藉着「異乎尋常」的方法，或天使，或聲音，或影像，把祂的計劃和旨意顯明出來。

其二，乃是在夢境之中，或者說，是在催眠狀態的情況下出現的；聖經稱這景況為「魂遊象外」（徒十 10，十一 5，廿二 17），這時，人的精神雖然是在催眠狀態之下，但人的心卻十分清醒，保持警覺。

但以理書第四章九、十節，一方面稱它為「夢中所見的異象」，又一方面稱它為「腦中的異象」。

夢與異象不同，一般而言，「夢」是在沉睡時所發生的。「異象」卻是在催眠狀態的情形下發生的。

但以理稱尼布甲尼撒的「夢」為「異象」（但二 28），那是指着它的特殊性質而言。

彼得是當他在禱告，禱告到一個地步，魂遊象外，上帝才把異象賜給他（徒十 9-16）。

亞拿尼亞看見異象時，聖經沒有清楚說明那時候他在做什麼，只是記下主對他說：「起來，往直街去……」可能那時候他正迫切為着教會當前的遭遇祈禱。掃羅已帶着大祭司的文書來了，教會面對着逼迫，將如何應付？就在這時候，上帝藉着異象差遣他去給掃羅按手施洗（徒九 10-18）。

保羅為前面的道路祈禱，等候主給他敞開的門，就在這時候，他看見馬其頓人求他幫助的異象，他知道這是主要他去的地方，他就從亞細亞把福音帶進歐洲（徒十六 6-10）。

從聖經中，我們看見上帝藉着異象，把祂的旨意顯明出來。但以理說：「……那顯明奧秘事的主，把將來必有的事指示你。」（但二 29）很多時候，神就藉着異象顯明未來的事，個人如此，國家世代也如此。

異象因為在「夢中」，在「腦中」，因此我們要謹慎，不要把個人的幻想或臆斷，誤為「異象」。

從前某些先知，就是以「出於自己的心」的幻象，指為「異象」（耶廿三 16），以「幻夢」作為預言（耶廿三 32），結果被神定罪。

(5) 藉着烏陵、土明，給人明白神的旨意

上列四項，無論是神自己對人說話，或者是差遣天使傳達信息，或者藉着異夢指示未來的事，藉着異象把神的旨意向人顯明，這些都是出於神，由神主動向人顯明。

爲着要明白神的旨意，我們每個人要神自己來對我們說話，要天使來傳達神的旨意，要從「異夢中」或「異象中」去明白未來的道路，無論如何，我們總會覺得這是近乎不可能的事。因爲我們漸漸的長大了，我們應當漸漸曉得神的心意，自己去了解，去抓住，行走在神的道路上，除非是極需要的時候，否則神不會再用上列的方法來指示我們。

雖然如此，神卻用另一個方法來指示我們。

神體貼祂兒女們的軟弱和無知，當祂在西乃山爲祂兒女們設立大祭司的時候，大祭司要掛着一個胸牌，胸牌內面藏着烏陵土明（出廿八 30，利八 8，民廿七 21，申卅三 8）。烏陵土明是爲決斷事情用的。就如：

「他（約書亞）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，以利亞撒要憑烏陵的判斷，在耶和華面前爲他求問，他和以色列全會衆，都要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」（民廿七 21）。

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究竟是什麼？聖經沒有詳細說明。據一般人的意見，認爲那是藏在胸牌裏面的東西，當他們爲着某件事不能決定時，大祭司爲他們求問上帝，就藉着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來決定。「烏陵」「土明」可能有正面和反面。當兩者投擲在上帝面前，一致正面時，可能作爲肯定的「正」，一致反面時，可能作爲否定的「反」。如果一正一反，可能作爲不置可否的「闕疑」。撒母耳記上廿八章六節，論到掃羅求問耶和華說，「耶和華卻不藉夢，或烏陵，或先知回答他」，這話的含意可能是每次求問上帝時，所得到的乃是一正一反，使他不明所以，無所遵從。

或者有人說，這樣說來，以色列人使用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求問上帝，豈不像世人用占卜的方法麼？

世人爲着占卜休咎，問未來，他們用占卜的方法。有人用小竹頭，剖爲兩半，稱爲「杯」，擺在偶像前面。求問時把它高舉起來，投擲下來，兩半都「正面」，稱爲「陽杯」，兩半都「反面」，稱爲「陰杯」，一正一反，稱爲「聖杯」，世人就藉着這些在偶像面前求問未來，占卜休咎。

我認爲宗教的行動，有許多宗教都是相徼的。就如我們敬拜，他們也敬拜，我們祈禱，他們也祈禱。分別「正信」與「迷信」，乃在敬拜的對象。我們所敬拜的，乃是獨一的真神，我們的信仰就是「正信」，他們所敬拜的，乃是假神，他們的信仰便是「迷信」。大祭司藉着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來求問神，因爲他們所求問的是真神，因此他們的舉動，乃屬一種「正信」的宗教活動；世人所求問的是假神，他們的舉動，便屬一種「迷信」的宗教活動。「迷信」與否，分別就在他們敬拜的對象。

以色列人自被擄以後，再沒有大祭司憑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來給他們決斷是非。雖然如此，他們仍然在等候。

「省長對他們說，不可吃至聖的物，直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。」（拉二 63）。

「省長對他們說，不可吃至聖的物，直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。（尼七 65）。

以斯拉和尼希米時，他們不是沒有祭司，約書亞就是有名的大祭司（拉三 1-2，尼十二 1，該一 1，亞三 1）；但他們都沒有使用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，可能被擄時失去，因此他們不敢造次。在這裏也給我們看見大祭司使用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時，是十分謹慎的。

（6）藉着以弗得，給人明白神的旨意

以弗得有兩種，一指祭司的外袍，稱爲「以弗得外袍」：

「以弗得的外袍，顏色全是藍的。袍上要爲頭留一領口，口的周圍織出領邊來，彷彿鎧甲的領口，免得破裂。袍子周圍底邊上，要用藍色，紫色，朱紅色線作石榴，……在袍子週圍的底邊上。亞倫供職的時候，要穿這袍子……」（出廿八 31-35，卅九 22-26）。

一指掛在祭司胸前，與胸牌一同連住的東西（卅五 9，27，將以弗得與胸牌連在一起）。

以弗得的作法：「……他們要拿金線，和藍色，紫色，朱紅色線，並撚的細麻，用巧匠的手工作以弗得。以弗得當有兩條肩帶，接上兩頭，使它相連。其上巧工織的帶子，要和以弗得一樣的作法，用以束上，與以弗得接連一塊……要取兩塊紅瑪瑙，在上面刻以色列兒子的名字……要用刻寶石的手工，彷彿刻圖書，按着以色列兒子的名字，刻這兩塊寶石，……安在以弗得的兩條肩帶上，爲以色列人作紀念石，……亞倫要在兩肩上，擔他們的名字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爲紀念。要用金子作二槽。又拿精金，用擰工彷彿擰繩子，作兩條鍊子，把這擰成的鍊子搭在二槽上。」（出二十八 6-14）

「……在胸牌上也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胸牌的兩頭。要把那兩條擰成的金鍊子，穿過胸牌兩頭的環子。又要把鍊子的那兩頭，接在兩槽上，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帶上。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胸牌的兩頭，在以弗得裏面的邊上。又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以弗得前面兩條肩帶的下邊，挨近相接之處，在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上。要用藍細帶子，把胸牌的環子與以弗得的環子繫住，使胸牌貼在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上，不可與以弗得離縫。」（出二十八 23-28）。

這麼看來，以弗得有兩條肩帶，接上兩頭，有兩塊紅瑪瑙刻着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，擔在大祭司的肩子上。再有一塊胸牌，胸牌兩頭有兩個金環，用兩條金鍊，穿過胸牌兩頭的金環，然後安在以弗得前面兩條肩帶的下邊。再用藍細帶子，把胸牌的環子，與以弗得的環子繫住，使胸牌貼在以弗得的帶子上。胸牌內面有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，故稱爲決斷胸牌（出廿八 15）。以弗得的作法，除兩塊紅瑪瑙，象徵大祭司要承擔全民族的命運外，最重要乃是承住決斷的胸牌。

胸牌可以求問上帝，決斷一切。以弗得並沒有這個作用。可是當大衛逃難時，卻一次，兩次，用以弗得來求問上帝，上帝也法外施仁，給大衛答覆，這是一件十分希奇的事。

當大衛逃避掃羅，到基伊拉時，外面戰雲緊急，報告掃羅帶隊搜索。大衛就對祭司亞比亞他說，將以弗得拿過來：

「大衛禱告說，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阿！祢僕人聽見了掃羅要往基伊拉來，為我的緣故滅城。基伊拉人將我交在掃羅手裏不交？掃羅照着神僕人所聽的話下來不下來？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阿！求祢指示僕人。」

「耶和華說，掃羅必下來。」

「大衛又說，基伊拉人將我和跟隨我的人，交在掃羅手裏不交？」

「耶和華說，必交出來。」（撒廿三 9-12）。

那時，大衛求問神，神就是藉着以弗得答覆他，不是親自顯現來答覆他。

還有一次，當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回到洗革拉時，發覺洗革拉已被亞瑪力人攻陷，一切妻孥人口，皆被亞瑪力人劫走。他們就放聲大哭，哭得有氣無力，後來大衛才覺醒，叫祭司亞比亞他把以弗得拿來，然後，大衛就求問耶和華說：「我追趕敵軍，追得上追不上呢？耶和華說：必追得上，都救得回來。」（撒三十 1-8）。

在這裏大衛的求問，與及上帝的答覆，都是藉着以弗得。從出埃及記，利未記，民數記，申命記，我們從沒看過用以弗得可以求問上帝，只有用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才可以求問上帝，而且必須是大祭司求問，然後上帝藉着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答覆。可是在這裏，大衛卻用以弗得來求問，可能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在大祭司那裏，大衛得不到，大衛才變通辦法，用以弗得來求問上帝。「誠則靈」，上帝所鑒察的乃是人的心。掃羅悖逆神，雖然他有大祭司，有「烏陵」，但上帝不答覆他（撒廿八 6）。大衛雖然有大祭司，沒有「烏陵」，但上帝卻藉着那本來沒有決斷作用的「以弗得」來給他決斷。

因此，從聖經的記載，大衛曾藉着「以弗得」明白上帝的指示。

（另有一個以弗得，寫在士師記八章 27 節，那裏的「以弗得」，應該與上列兩種是同名，但不同物。因為它是用一千七百舍客勒金子造的，重約四十餘磅。可能是一種神像的名字。士師記十七 5，十八 14，17，20，所提出的「以弗得」可能是效法基甸的製法而造的神像。聖經沒有明文記載，只是推測而已。）

（7）藉着掣籤、占卜與拈鬮，並求聖經指示

「籤放在懷裏，定事由耶和華。」（箴十六 33）。

什麼時候人開始抽籤，來決定行事，聖經沒有記載。只是根據箴言十六章卅三節可知有人用掣籤的方法，來求問上帝，決定行止；而上帝也藉着掣籤來指示祂的兒女們。

聖經最先提及掣籤，應該是約書亞記第七章，當以色列人攻打耶利哥時，有人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，以致他們在艾城打敗仗。約書亞就為此事悲傷痛哭。上帝吩咐約書亞叫百姓自潔，然後抽籤，找出犯罪份子。按十二支派的名字，取出猶大支派。再按宗族取出謝拉宗族。再按家室，取出撒底家室。再按人丁，一個個抽取，最後抽出罪犯亞干來。

這是聖經第一次明文記載有關掣籤的事。

士師記廿章記載，當以色列全家要去懲罰基比亞人時，他們也用掣籤的方法，選拔隊伍出去爭戰（士廿9）。

有關掣籤關係重大的事，應推以色列人立王這樁。以色列人要求立王，他們在米斯巴，在撒母耳主持之下，掣籤決定。他們先掣出便雅憫支派，以後掣出瑪利特族，從其中又掣出基士的兒子掃羅來。一國立王大事，憑着掣籤決定，也可見從士師撒母耳，到長老眾百姓，都深信「掣籤」這方法，可以獲得上帝親自的指示（撒上十 17-21）。

另有一次，當掃羅作王的時候，他們打敗了非利士人，掃羅想乘勢追擊，祭司要他先求問上帝，上帝沒有答覆他們。我想這一次的求問，仍然是用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去求問的。掃羅認為上帝不回答，一定是有人犯了罪，因此用掣籤的方法，來決斷是非。掣籤結果，犯罪的乃是他兒子約拿單（撒上十四 36-42）。

不但有關國家大事，爭戰，他們用掣籤來決斷，就是十分神聖的宗教大事，他們也用「掣籤」去決定。

當大衛執政時，祭司輪值的班次，不是由當年大祭司來派定，為着表示「大公無私」，他們用掣籤來決定先後。（代上廿四 1-6）這方法一直到新約時代，仍然照行（路一 8-9）。

接着利未人的事奉，詩班樂隊的供職，也按着掣籤決定班次（代上廿四 1-6），廿五 1-8）。當尼希米時，以色列人回歸聖城的時候，他們甚至用掣籤的方法，看看是誰當年應將獻祭的柴奉到上帝的殿裏（尼十 34）；他們還憑着掣籤，看誰應該搬進聖城耶路撒冷居住（尼十一 1）。

為什麼他們越久越喜歡用掣籤的方法，來決斷事情？我認為第一，因為如果要用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，關係重大，大祭司不肯隨便使用，必須有足夠的理由，大祭司才肯使用。第二，因為掣籤的方法方便，十目所視，不能作假；大家動手，落選的只好自認「命運」。箴言十八章十八節所云：「掣籤能止息爭競，也能解散強勝的人」。就是這個意思。

不但神的兒女使用掣籤的方法，外邦人也十分盛行。當約拿坐船往他施的時候，突然狂風大作，船將沉沒。「船上的人彼此說，來吧！我們掣籤，看看這災難臨到我們是因誰的緣故；於是他們掣籤，掣出約拿來。」（拿一 7）。

巴比倫在出兵的時候，也利用掣籤，作為占卜（結廿一 21-22，參斯三 7）。

到了新約，我們也看見使徒們曾藉着搖籤，解決選舉使徒名額的事。

「……眾人就禱告說，主阿！祢知道萬人的心，求祢從這兩個人中，指明祢所揀選的是誰，叫他得這使徒的位份；這位份猶大已經丟棄，往自己的地方去了。於是他們眾人為他們搖籤，搖出馬提亞來；他就與十一個使徒同列。」（徒一 24-26）。

（註：路加廿三章卅四節，兵丁拈鬮分耶穌的衣服，也是掣籤的另一種方式。）

還有一項，就是占卜。敬畏上帝的約瑟，也懂得用「占卜」（創四十四 5，15）。雖然以後律法書嚴禁「占卜」（申十八 10，14），但以色列人仍然盛行「占卜」，甚至有人假托耶和華的名為人「占卜」（王下十七 17，耶十四 14，廿七 9，結十三 6）。先知彌迦斥責有些先知公開收費，為人「占卜」（彌三 11）。

今天有一些基督徒以及神的工人們，爲着前面的道路暗晦不明，進退無所適從，有人就在懇切祈禱之後，用拈鬮來解決困難；有人就打開聖經，把眼睛最先接觸到的經文，或者用指頭指一指，把指到的經文，當作神的指示。

照我所知，這樣做的並不是一兩個人，而是有一小羣人，並且是一些熱心份子，有心追求明白神旨意的人。

當然這麼作，很易引起另外的基督徒的批評和譏笑，認爲他們是學效外邦人的迷信 -- 占卜。因此他們不願公開承認，免惹麻煩。那些藉着聖經尋求指示的人，或則閃爍其詞，說是上帝藉着聖經指示他們（也有人實在是祈禱中，等候中，上帝藉着某些聖經的話來向他說話）。

有人故意調侃那些用指頭指一指經文的人，說某人某日，祈禱後用手指一指聖經，指到的乃是馬太廿七章五節：「猶大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裏，出去吊死了。」他嚇得一跳，連忙再指一指別處的經文，這次指到的乃是約翰十三章十七節：「你們既知道這事，若是去行，就有福了。」

我不知是不是有人故意編造這故事，故意來取笑那些用指頭指一指聖經的人，抑或是真有其事。這倒不要緊。問題是這麼作對不對？

四十多年來，在我自己的經歷中，我曾使用過拈鬮和指聖經來求問上帝的旨意？

起初，我和同工們周遊佈道。到了一個地方，每日聚會大多爲上午，下午，晚上三次。晚上人數較多，日間較少。週末較多，週日較少。怎樣安排工作呢？還有的地方大，機會自然較好，有的地方小，機會自然較差。誰負責大聚會？誰負責小聚會？有時候工作多，我們需要分開，誰向左，誰向右呢？最好的辦法當然是祈禱，求聖靈在我們心中指示我們。但人總是有軟弱的，難免將來發生誤會。亞伯拉罕讓羅得選擇。亞伯拉罕是千古第一人，也許心中沒有芥蒂。我們沒有亞伯拉罕的大肚量，如果日久話多，發生意見，如何是好。不久前，某佈道家出版一本書，在那書中，他提到他從前曾經與宋尙節博士同工，他還在那裏攻擊宋博士說：「他不願往小地方去，乃在大地方多留些日」。我們幾位小弟兄，自知軟弱，因此在工場上，我們總是懇切祈禱，然後拈鬮決定。有時神要某人多講道，多作出口；另一個人就在後面安安靜靜，用祈禱來支持工作（從前我們作工時，總是一個人講道，另一個跪下祈禱，從聚會開頭，直到聚會完畢）。因爲是大家同心祈禱，也因爲是大家拈鬮決定，所以若干年來，我們從未發生過一句怨懟之詞，箴言所云：「掣籤能止息爭競」，這是實在話。

至於指聖經這方法，是誰教我，我從何時開始，早已忘記。不過多年來，我確曾使用過這方法。但須說明的，我一點不苟且，不馬虎，我是十分

嚴肅地在上帝面前，存着孺子之心，來仰望上帝。有時還禁食祈禱，然後求上帝用這最簡單的方法來指教這愚笨的孩子。

指聖經來領受上帝的指示，每個人心靈的領受可能不同。我的領受乃這樣，有時所讀到那聖經的話，十分清楚明白，有時卻要看看那經文的話，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，最重要的，是那時候心靈的感受。真是可以意會，不可以言傳。

當抗戰時，滿地烽烟，爲着國家民族及個人的前途，內心十分沉重，我懇切祈禱後，上帝所給我的經節，乃是：

「你們要向天舉目，觀看下地；因爲天必像烟雲消散，地必如衣服漸漸舊了；其上的居民，也要如此死亡；惟有我的救恩永遠長存，我的公義也不廢掉。」（以賽亞五十一 6）。

在抗戰八年中，這節聖經給我很多鼓勵和安慰。

大陸變色後，我在上海準備出國，那時正是抗美援朝，如火如荼的時候，眼看十分困難，我懇切祈禱，上帝給我的經節，乃是歷代志上四章卅九，四十節。

前數年，我們被迫遷出所住的房子，眼看時間快滿，我的心十分焦急。我們看好第一處房屋，第二處房屋，都下了定金，但先後遭退回。我爲這事祈禱，上帝給我的經文，乃是約翰福音第一章廿、廿一節。我對內人說，就算我們看好第三處房屋，仍然不是我們的。再幾天，我們再看 Home Street 的房子，下了定金，過幾天再又被退回。我們以後所買的房子，乃是第四處。十分奇妙，上帝就是這樣用奇妙的方法來指示祂愚笨的孩子。

兩年前，我經過某地時，有一位弟兄請我爲他的家人祈禱，因爲他的家人正在竹幕中，那幾天她準備帶孩子逃走出來。我懇切爲她祈禱，可是上帝所給我的經節，卻是令人震驚的話。我心知不妙。當這位弟兄送我往機場時，我只好隱約其詞，對他說：求主給你信心，專心倚靠祂，不要灰心。後來才知道他太太和孩子們，功敗垂成，被下在監裏。

當我獻身走主道路時，我求主賜我一節經文，可以銘刻終生。後來在讀經時，主給我使徒行傳廿章廿四節。這不是指出來的，而是在讀經時，主特別有力地把這經文賜給我。後來我把這經文改成詩歌，常常吟唱用以自勵：

我卻不以性命爲念 也不看爲寶貴

只要行完我的路程 成就主賜職事

論到從讀聖經得指引，我認爲神給每個人的帶領可能不同，因此我們不必互相批評。我在前面提出個人的經歷，拈鬮和指聖經，我絕不是要教導信徒也這樣做，只因我知道不少人這麼做，而這麼做的人，又恐怕給人批評，因此諱不敢言，所以我才坦白說出來，讓大家了解。我認爲拈鬮也好，指聖經也好，都是最簡單的辦法。靈裏有長進，深造的人，一定不屑一視。不過想到大衛爲什麼用「以弗得」來求問上帝，使徒們爲什麼把掣籤改爲「搖籤」，他們這樣做，上帝也照他們所求的答覆他們。有時我就會有這樣的思想：上帝對小孩子說話，就用小孩子的話，好叫小孩子明白。正如經上所記：

「父阿！天地的主，我感謝祢，因為祢將這些事，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，向嬰孩就顯出來」（太十一 25）。

讓我再重複一次，無論拈鬮也好，用指頭指着聖經也好，都是簡單，笨人的方法。我絕無意思教人這麼做。照着真理看，屬靈的生命必須成長，屬靈的心智必須長進，基督徒在明白神旨意的事上，必須日日有更深的學習，察驗，體會，了解，才是合理。一切簡易，愚笨的方法，都是給小孩子的，不足為訓的。不過話說回來，如果有一天，你遭遇緊急的環境，手足無措，有如大衛在洗革拉時的光景，這時需要上帝用最簡單、最清楚的方法，指明你的道路，如果可以的話，學習大衛所作的，我想總可以獲得各人同情的（撒上卅 1-8）。

(8) 藉着律法明白神的旨意

前面提及上帝向人顯明祂的旨意，有好幾種方法，都是比較幼稚的。當人類的心智比較成長時，上帝就藉着律法和先知，來顯明祂的旨意：

「律法本是藉着摩西傳的」（約一 17）。

上帝本是藉着摩西，把律法傳給以色列人，不在夢中，不用異象，那是面對面（民十二 6-8）。照事實看，摩西該算是一位最偉大的先知。可是聖經除了何西阿書稱摩西為「先知」外（何十二 13），別的地方都沒有稱摩西為先知（參申十八 15, 18, 卅四 10）。

相反的，聖經卻曾多次提及「律法和先知」（太七 12, 十一 13, 廿二 40, 路十六 16, 廿四 44, 約一 45, 約七 23, 八 5, 徒十三 39, 十五 5, 廿六 22, 林前九 9, 來十 28）。關乎摩西的先知地位，卻被「律法」所遮蓋。

「律法」是什麼？律法是上帝吩咐祂選民怎麼事奉神和做人的法則（詩一〇三 7）。

火車行走，需要軌道；太空人到月球，也有一定的軌跡。神的兒女行事為人，也有一定的法則。有個人的，家庭的，社會的，國家的。內容有道德的，宗教的，衛生的，各種不同的教訓，人若不遵照着去做，有如火車不走在軌道上，一定「逆天」而「亡」。

從前摩西把律法賜給以色列人，並吩咐眾祭司，眾長老，當豁免年住棚節的時候，必須宣讀，好叫男女老幼都明白，可以學習敬畏上帝（申卅一 9-13）。

十分可惜，以色列人並沒有照着遵守。當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迦南時，他把律法書寫在石頭上，同時當眾宣讀（書八 32-35）。從此律法書便「束諸高閣」。直到約沙法作王時，他曾差派臣子，祭司，帶着律法書，到各城教訓眾人（代下十七 7-9），究竟這教導的工作維持多久，聖經沒有記載。

照聖經的記載，約西亞作王的時候，因為修葺聖殿，大祭司希勒家，無意發現了「摩西所傳耶和華的律法書」，把它獻給約西亞，約西亞因為沒有遵守律法上所吩咐的話，就撕裂衣服，傷心哭泣，求上帝赦免（代下卅四 14-21）。

直等到以色列人被擄回國，省長尼希米，和祭司以斯拉，才領導眾民聚集在水門的寬闊處，請以斯拉「將耶和華藉摩西傳給以色列人的律法書」，清清楚楚，明明白白的誦讀出來。「從嫩的兒子約書亞的時候，直到這日，以色列人沒有這樣行」（尼八章）。以色列人把上帝藉摩西所傳給他們的律法書「束諸高閣」任由發霉，正如一條船，經過大海，沒有南針海圖，它的遭遇，是不言而喻。

律法分爲誡命、律例、典章幾部份（申五 31）。十誡是把整個律法概括起來，使人易明易記。律法的精意，乃是叫人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盡意，愛主你的上帝，又要愛人如己（太廿二 37-40，可十二 29-31）。

對以色列人來說，上帝的旨意乃是藉着摩西所傳給他們的律法書，要他們去事奉上帝，並學習做人的道理。

對基督徒來說，我們雖然不是以色列人，但我們可以藉着「摩西律法」的原則和精意，明白上帝的心意，因此我們應當藉着律法，體會上帝的心腸，離惡行善，敬畏上帝，討神喜悅（羅二 18）。

（9）藉着先明白神的旨意

「先知」原稱「先見」（撒九 9）。可見「先知」是一羣「先知先覺」的人。聖經中最先被稱爲先知的，是亞伯拉罕（創十二 7）。大衛也被稱爲先知（徒二 30）。

「先知」原文的意思，乃是上帝的代言人，他站在人民中間，代表上帝說話，作「天的木鐸」。因此他的責任乃是「話語的傳達者」。

照聖經看，按蒙召說，先知分爲兩種。一種是上帝親自呼召的；一種是自告奮勇去做的，是職業性的。

上帝親自呼召的，就如選立撒母耳（撒三 20），以利沙（王上十九 16），以賽亞（賽六 6-9），耶利米（耶一 4-5），以西結（結二 7-8），約拿（拿一 1-2）……等人。

阿摩司自述他作先知的經過，可見一斑：「……我原不是先知，也不是先知的門徒；我是牧人，又是修理桑樹的；耶和華選召我，使我不跟從羊羣，對我說，你去向我民以色列說預言。」（摩七 14-15）。

職業性的先知，乃是有心聖工的人，看見國家衰敗，人民離棄上帝的律法，乃挺身而出，接受先知學校的訓練，以後將上帝的律法，教訓以色列人和猶大人：

「但耶和華藉眾先知，先見，勸戒以色列人和猶大人，說：當離開你們的惡行，謹守我的誡命律例，遵行我吩咐你們列祖，並藉我僕人眾先知所傳給你們的律法。」（王下十七 13）。

先知學校早由撒母耳創辦（參撒上十 5-6，10），以後在伯特利，在耶利哥，都有先知學校，而且學生不少（王下六 1-2）。

當亞哈在位時，撒瑪利亞有先知四百人（王上廿二 6），可見那時候，有心做先知的人數甚多。

只因爲是職業性的，有人很忠心工作，有人便難免趨炎附勢，利用先知職位，去尋求發達（參王上廿二 10-12）。

照着先知的工作，可分別為三種：第一種，上帝選召他，上帝也賜給他行神蹟奇事，見異象說預言的能力，如以利亞、以利沙、以賽亞、耶利米等。

第二種，職業性的。他們每日勤業樂業，把上帝的律法教訓人，安份守己，忠於職守。

第三種，有野心的。利用「職位」尋求發達，他們向着「大先知」爬。「大先知有神蹟，有奇事，這可假裝不來，他們乃侈言異象預言，來欺騙無知羣眾。因此，上帝曾藉着先知揭穿他們的詭詐：

「耶和華對我說，那些先知託我的名說假預言；我並沒有打發他們，沒有吩咐他們，也沒有對他們說話；他們向你們預言，乃是虛假的異象和占卜，並虛無的事，以及本心的詭詐」（耶十四 14）。

「我沒有打發那些先知，他們竟自奔跑，我沒有對他們說話，他們竟自預言……」

「我已聽見那些先知所說的，就是托我名說的假預言，他們說：我作了夢，我作了夢。說假預言的先知，就是預言本心詭詐的先知，他們這樣存心要到幾時呢？……」

「耶和華說，那些以幻夢為預言，又述說這夢，以謊言和矜誇使我百姓走錯了路，我必與他們反對。」（耶廿三 21-32）。

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多次斥責假先知。耶利米和以西結，生於戰亂時代。當戰亂時，局面混亂，許多投機份子乘機而起，渾水摸魚。宗教方面，也是如此。此所以在末世時，假先知，假基督，假師傅，各顯神通，哄誘信徒，聖經再三警告信徒要小心防避，理由就在此。

先知怎樣知道上帝的旨意，然後才把上帝的旨意傳開呢？

①上帝自己對他明說，就如耶利米，上帝對他說話，然後吩咐他把所聽見的傳達出去（耶一 2, 3, 9, 何十二 10, 結二 3-7）。

②上帝給他默示（賽一 1, 二 1, 十三 1, 哈二 1-2）。

③藉着使者曉諭（但九 20-27, 啓一 1）。

④藉着聖靈感動（徒廿八 25, 代下十五 1, 結三 22-27）。

⑤在夢中指示（民十二 6, 但七 1）。

⑥在異象中顯明（但以理書七，八章）。

今天有許多人開口閉口，說他看見「異象」，比較使徒行傳十六章十九節，廿六章十九節，就看出他們的「異象」，不過是內心的「理想」，「幻象」，最多不過是「負擔」而已，絕不是「異象」（參耶廿三 32），我們要小心防避他們。

先知有什麼任務？為什麼上帝要設立先知？原來律法是寫上的，寫在石頭上，你如果不讀它；寫在羊皮上，你如果把它捲起來，藏起來，讓它躺在那裏，那不過是「死的東西」（林後三 7）。因此上帝設立先知，先知是活的，他可以走動，可以大聲呼喊像吹號筒一樣，把上帝的旨意傳開。

以賽亞書六十一章一至二節與耶利米一章十節，把先知的任務，講得十分清楚：

「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，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，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，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被囚的出監牢；報告耶和華的恩典和我們上帝報仇的日子；安慰一切悲哀的人。」

「看哪！我今日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，為要施行拔出，拆毀，毀壞，傾覆，又要建立栽培。」

把先知的任務歸納起來，可分為：

第一，傳達神的話語

「……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裏去，你都要去。我吩咐你說什麼話，你都要說。……於是耶和華伸手按我的口，對我說，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」

（耶一 7-9）。

「人子阿，雖有荆棘蒺藜在你那裏，你又住在蠍子中間，總不要怕他們，也不要怕他們的話……也不要因他們的臉色驚惶。他們或聽，或不聽，你只管將我的話告訴他們……」（結二 6-7）。

「……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，撒母耳就把這些話傳遍以色列地。」（撒三 21）。

第二，將神的話教導百姓

「你要大聲喊叫，不可止息，揚起聲來，好像吹角，向我百姓說明他們的過犯……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，和指摘人的指頭，並發惡言的事，你心若向飢餓的人發憐憫，使困苦的人得滿足；你的光就必在黑暗中發現，你的幽暗必變如正午。耶和華也必時常引導你，在乾旱之地，使你心滿意足，骨頭強壯……你若在安息日掉轉你的脚步，在我聖日不以操作為喜樂，稱安息日為可喜樂的，稱耶和華的聖日為可尊重的，而且尊敬這日，不辦自己的私事，不隨自己的私意，不說自己的私話……」（賽五十八章）

「但上帝仍遣先知到他們那裏，引導他們歸向耶和華……」（代下廿四 19）。

「看哪，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，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裏去。他必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女，兒女的心轉向父親，免得我來咒詛遍地。」（瑪四 5-6）

第三，勸戒百姓

「但耶和華藉眾先知、先見，勸戒以色列人和猶大人……」（王下十七 13）。

「但你多年寬容他們，又用你的靈藉眾先知勸戒他們……」（尼九 30）

「你們離開吧，離開吧！從巴比倫出來，不要沾不潔淨的物；要從其中出來。你們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人哪，務要自潔。你們出來，必不至急忙，也不至奔逃，因為耶和華必在你們前頭行，以色列的上帝必作你們的後盾」

（賽五十二 11-12）。

第四，警戒百姓

「過了七日，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：人子阿，我立你作以色列家守望的人，所以你要聽我口中的話，替我警戒他們。我何時指着惡人說：他必要死，你若不警戒他們，也不勸戒他，使他離開惡行，拯救他的性命，這惡人必死在罪孽之中，我卻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。」（結三 16-21，卅三 1-7）

「……我從早起來，差遣我的僕人眾先知去，說你們各人當回頭離開惡道，改正行爲……只是你們沒有聽從我，也沒有側耳而聽……我要使我所說的一切災禍臨到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，因為我對他們說話，他們沒有聽從，我呼喊他們，他們沒有答應。」（耶卅五 15-17）。

「天哪，要聽，地阿，側耳而聽，因為耶和華說，我養育兒女，將他們養大，他們竟悖逆我。牛認識主人，驢認識主人的槽，以色列卻不認識，我的民卻不留意。嗜！犯罪的國民，擔着罪孽的百姓，行惡的種類，敗壞的兒女，你們離棄耶和華，藐視以色列的聖者，與他生疏，往後退步。你們爲什麼屢次悖逆，還要受責打嗎？你們已經滿頭疼痛，全心發昏。從腳掌到頭頂，沒有一處完全的；盡是傷口，青腫，與新打的傷痕，都沒有收口……」（賽一 2-9）。

第五，責備、咒詛

「……我看你如基列，如利巴嫩頂，然而我必使你變爲曠野，爲無人居住的城邑，我要預備行毀滅的人，各拿器械攻擊你，他們要砍下你佳美的香柏樹，扔在火中……」（耶廿二 6-7）。

「你們這所多瑪的官長阿，要聽耶和華的話，你們這蛾摩拉的百姓阿，要側耳聽我們上帝的訓誨。……你們不要再獻虛浮的供物，香品是我所憎惡的；月朔、和安息日，並宣召的大會，也是我所憎惡的；作罪孽，又守嚴肅會，我也不能容忍。……你們舉手禱告，我必遮眼不看；就是你們多多的祈禱，我也不聽……」（賽一 10-15）。

「主耶和華如此說……你當拍手頓足說，哀哉！以色列家行這一切可憎的惡事；他們必倒在刀劍，飢荒，瘟疫之下，……我必這樣在他們身上成就我怒中所定的。……我必伸手攻擊他們的地，從曠野到第伯拉他一切住處，極其荒涼」（結六 11-14）。

第六，安慰、包裹

「你們的上帝說，你們要安慰，安慰我的百姓。要對耶路撒冷說安慰的話，又向他宣告說，他爭戰的日子已滿了，他的罪孽赦免了……」（賽四十一 2）。

「看哪，我今日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，爲要施行拔出、拆毀、毀壞，又要建立，栽植」（耶一 10）。

「主耶和華說，我必親自作我羊的牧人，使他們得以躺臥。失喪的，我必尋找；被逐的，我必領回；受傷的，我必纏裹；有病的，我必醫治……」（結卅四 15-16）。

第七、與假先知鬭爭

「他看守的人是瞎眼的，都沒有知識，都是啞吧狗，不能叫喚，但知作夢、躺臥、貪睡。這些狗貪食，不知飽足；這些牧人不能明自，各人偏行己路，各從各方求自己的利益。」（賽五十六 10-11）

「我在撒瑪利亞的先知中，曾見愚妄，他們藉巴力說預言，使我的百姓以色列走錯了路。我在耶路撒冷的先知中曾見可憎惡的事，他們行姦淫，作事虛妄，又堅固惡人的手，甚至無人回頭離開他的惡，他們在我面前都像所多瑪，耶路撒冷的居民都像蛾摩拉。所以萬軍之耶和華論到先知如此說：我

必將茵陳給他們吃，又將苦膽水給他們喝，因為褻瀆的事出於耶路撒冷的先知，流行遍地。」（耶廿三 13-15）。

「其中的先知為百姓用未泡透的灰抹牆，就是為他們見虛假的異象，用謊詐的占卜，說，主耶和華如此說，其實耶和華沒有說」（結廿二 28）。

「論到使我民走差路先知，他們牙齒有所嚼的，他們就呼喊說：平安了。凡不供給他們吃的，他們就預備攻擊他.....首領為賄賂行審判，祭司為雇價施訓誨，先知為銀錢行占卜...」（彌三 5-11）。

「.....基拿拿的兒子西底家造了兩個鐵角，說：耶和華如此說，你要用這角抵觸亞蘭人，直到將他們滅盡。所有的先知也都這樣預言說：可以上基列的拉末去，必然得勝，因為耶和華必將那城交在王的手中。.....米該雅說：你要聽耶和華的話，我看見耶和華坐在寶座上，天上的萬軍侍立在祂左右。耶和華說，誰去引誘亞哈上基列的拉末去陣亡呢？這個就這樣說，那個就那樣說。隨後有一個神靈出來，站在耶和華面前說，我去引誘他。耶和華問他說：你用何法呢？他說，我去要在他眾先知口中作謊言的靈。耶和華說，這樣，你必能引誘他，你去如此行吧！現在耶和華使謊言的靈入了你這些先知的口，並且耶和華已經命定降禍與你。基拿拿的兒子西底家前來，打米該雅的臉說，耶和華的靈從那裏離開我與你說話呢？米該雅說，你進嚴密藏躲的那日，就必看見了」（王上廿二 5-28）。

第八、作神的見證人

「看哪！我今日使你成為堅城，鐵柱，銅牆，與全地和猶大的君王、首領、祭司，並地上的眾民反對。」（耶一 18）

「.....原來以色列全家是額堅心硬的人。看哪，我使你的臉硬過他們的臉，使你的額硬過他們的額。我使你的額像金剛鑽，比火石更硬；他們雖是悖逆之家，你不要怕他們，也不要因他的臉色驚惶」（結三 7-9）。

「尼布甲尼撒說：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的上帝，是應當稱頌的，祂差遣使者救護倚靠祂的僕人，他們不遵王命，捨去己身，在他們上帝以外，不肯事奉敬拜別神.....」（但三 28-29）。

第九、講述預言（徒三 24）

「我要站在守望所，立在望樓上觀看，看耶和華對我說什麼話。.....祂對我說，將這默示明明的寫在版上.....因為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，快要應驗，並不虛謊，雖然遲延，還要等候，因為必然臨到，不再遲延。」（哈二 1-3）

「主對我如此說，你去設立守望的，使他將所看見的述說。.....他像獅子吼叫，說，主阿！我白日常站在望樓上，整夜立在我守望所。.....我從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那裏所聽見的，都告訴你們了。」（賽廿一 6-10）

「末後的日子，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，超乎諸山；高舉過於萬嶺；萬民都要流歸這山。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，說：來吧！我們登耶和華的山，奔雅各上帝的殿，主必將祂的道教訓我們，我們也要行祂的路。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，耶和華的言語，必出於耶路撒冷。祂必在列國中施行審判，為許多國民斷定是非；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，把槍打成鐮刀，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，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。」（賽二 2-4）

第十、傳悔改的福音

「耶和華的話臨到亞米太的兒子約拿說：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呼喊，因為他們的惡達到我面前。」

「耶和華的話，二次臨到約拿說：你起來，往尼尼微大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話。」

「尼尼微人信服上帝，便宣告禁食，從最大的到最小的，都穿麻衣。這信息傳到尼尼微王的耳中，他就下了寶座，脫下朝服，披上麻布，坐在灰中。……人要切切求告上帝，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，丟棄手中的強暴……」（拿一、三章）

「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，看見了大光，住在死蔭地的人，有光照耀他們……因為他們所負的重軛，和肩頭上的杖，並欺壓他們人的棍，你都經已折斷，好像在米甸的日子一樣。」（賽九 2-4）

「航海的，和海中所有的，海島和其上的居民，都當向耶和華唱新歌，從地極讚美祂。曠野和其上的城邑，並基達人居住的村莊，都當揚聲；西拉的居民當歡呼，在山頂上吶喊。他們當將榮耀歸給耶和華，去海島中傳揚他的頌讚。」（賽四十二 10-12）

綜上所述，可見上帝選立先知，目的是要先知們，將上帝的心意和祂的旨意，向全世界人類傳開，讓全地都聽見祂的聲音，明白祂的心意。

新約也有先知，耶路撒冷教會有先知（徒十一 27），安提阿教會也有先知（徒十三 1）。猶大和西拉，稱為先知（徒十五 32），亞迦布也是先知（徒廿一 10）。

先知是聖靈恩賜之一（林前十二 10），是上帝在教會所設立的職事（林前十二 28，弗四 11）。

新約的先知在教會裏有什麼功用？

亞迦布被聖靈感動說預言，預告保羅要在耶路撒冷被捆綁（徒廿一 10-11）。

哥林多前書十四章共十次提及「先知講道」，但在第一節小字註，說明原文「是說預言」。再讀同章廿六節：「或有教訓，或有啓示……」。「教訓」應該是「教師」的職分，「啓示」應該是「先知」的職分。

當先知沒有「啓示」時，他只好將聖經的教訓來教訓人。正如舊約時，上帝沒有默示，先知只好將律法去教訓百姓。這樣做，就失去先知的特殊意義。

聖經公會的新譯本（TEV），把「先知講道」譯為「宣告上帝的信息」。

什麼是「信息」？信息是指一個人等候在上帝面前，上帝把當傳的信息賜給他。他所講的也許從前多次講過，但因為上帝重新賜給他，此時便成為一篇合時的信息，為聽眾所需要。合時的信息是屬於「啓示性」的。

先知應該講「啓示」「說預言」；傳合時的信息。

當以利的時代，上帝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默示。（撒三 1）當瑪拉基以後，大約四百年之久，沒有先知。「沒有默示，民就放肆」（箴廿九 18）。這也怪不得今天屬靈的光景荒涼，人心放肆，因為缺少先知的話語。

(10) 藉着祂兒子 -- 主耶穌明白神旨意

研究聖經的人，認為時代是有進步性的（加四 1-5），舊約像一個孩童，新約才長大成人。神的啓示也是如此，開始的時候，神自己向人說話，由天使傳言，用異象異夢，用烏陵土明，以弗得，掣籤.....像父親對孩子，耳提面命。及至時代進步了，上帝就藉着成文的律法，把祂的旨意詳細寫出來，好讓祂兒女們可以讀，可以聽，可以思想學習，再選立先知，作祂的代言人，把「死」的律法，講「活」起來，再加上啓示，默示，異象，預言，好讓祂兒女們，覺得上帝就在他們身邊，離他們不遠。

可是眾先知，在神家中性質，只不過是「僕人」而已（太廿一 33-39）。上帝最終的計劃，乃是差遣祂自己的獨生子，道成肉身，將祂自己顯示出來。

「上帝既在古時藉着眾先知，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，就在這末世，藉着祂兒子曉諭我們。」（來一 1）

「從來沒有人看見上帝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，將祂表明出來。」

（約一 18）

主耶穌來了，祂結束舊時代，開啓新時代。

舊時代是「律法與先知」的時代。

律法的目的是要我們謹守，遵行，可以稱義。

「所以你們要照耶和華你們上帝所吩咐的謹守遵行，不可偏離左右。耶和華你們上帝所吩咐你們行的，你們都要去行，使你們可以存活得福，並使你們的日子，在所要承受的地上，得以長久。」（申五 32-33）

「你們若照耶和華我們上帝所吩咐的一切誠命，謹守遵行，這就是我們的義了。」（申六 25）

律法的性質是「行」，藉着「行爲」稱義。

經過二千年的考驗，給我們看清楚：「.....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，因行律法能在上帝面前稱義，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。」（羅三 20）

主耶穌來了，祂不是要廢掉律法，乃是成全律法（太五 17），叫我們已往靠着「行律法」「立功主義」（羅三 27），所沒有得到的義，藉着主耶穌的救贖，白白得到了（羅 24-25）。

上面提過，律法是字句，若不用它，只不過是「死」的東西（林後三 6-7）。先知是活人，是聲音，他們把「字句」講「活」起來，先如和律法彼此配合，相互爲用。

可是律法和先知，究竟屬於孩童時代，「啓蒙」階段（加三 24），它引導我們，等候耶穌新時代來臨。

「律法本是藉着摩西傳的，恩典和真理，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」（約一 17）。主耶穌給人類開了一個新紀元。讓人類對於上帝的旨意有新認識，新了解。

耶穌對上帝的旨意，負有雙重任務

第一，完成上帝救贖的旨意

上帝救贖的旨意，要等待主耶穌完成，主耶穌不來，上帝那旨意就無法完成。就如上帝在萬古以前，預定主耶穌作贖罪的羔羊。舊約會幕和祭牲，

只不過是影兒，牛和羊並沒有贖罪的能力，那祭牲只不過是預表，它的實體乃是主耶穌自己。所以主耶穌來了，祂就說：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……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」（來十5、7）。主耶穌來，上帝的救贖旨意才得完成。

第二，啓示上帝完整的旨意

自古迄今，眾先知、眾聖徒，對於上帝的旨意，所知十分有限。主耶穌來了，「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父懷裏的獨生子，將祂表明出來，我們對上帝的本體和祂的旨意，才有更多更清楚的認識。」

就如自古以來，人類所認識的上帝，是一位聖潔、公義，赫赫可畏的大主宰。人人看見天使，自慚形穢，就以爲活不着（賽六5）。雖然以賽亞、何西阿，曾告訴我們，上帝是仁慈的、憐憫的，可是我們並不十分了解。等到主耶穌來了，「上帝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、不至滅亡、反得永生。」上帝爲着救我們這些罪人，甚至連祂的獨生子，都毫不吝惜、白白犧牲，在這裏我們才清楚地認識了上帝的愛。

主耶穌啓示及完成上帝的旨意有四大事工：

一、完成救贖的事工 -- 當人類犯罪，正如一個人不慎，跌入水中，將遭滅頂之禍。這時首要的工作，乃是把他拯救出來，然後才及其他。

又如戰爭的日子，俘虜被困在集中營裏，坐以待斃，這時首要的工作，乃是把他搶救出來，然後才談其他。

世人也是如此。在亞當裏，個個像沉溺在罪海裏，等待死亡，主耶穌到這世界，首要的工作，就是將祂自己的百姓，從罪惡裏救出來（馬太一21）。

可是世人不但是陷溺在罪海裏，並且因爲犯了罪，都被上帝公義的律法所定罪。因此主耶穌要救我們，必須先滿足上帝律法公義的要求。感謝主，因祂的大愛，祂甘心成爲贖罪的羔羊，代我們死在十字架上，無罪的代替我們受罪的刑罰，叫我們接受祂的拯救，就可以白白稱義。

這是上帝從萬古以先，所定下救贖的計劃，藉着主耶穌的代贖，得以完成。

二、立好做人的樣式 -- 上帝創造亞當，亞當被稱爲人。亞當犯罪以後，人類便作亂起來。有人向上爬，想爬到神的地位，「與至高者同等」（賽十四14）；有人向下墜落，忘記自己是有靈性的人，竟然要與畜類同列（彼後二12）。主耶穌來了，不但要拯救人脫離罪惡，並且要把人安置好在「人」的地位上，作個堂堂正正的人。

主耶穌在世上的日子，常常自稱爲「人子」（約一51）。主耶穌也留下一個「人」的樣式，讓我們學效祂的樣式（太十一29），作一個回復到原來地位的「人」。

從主耶穌身上，我們看見－

①祂凡事順服天父，遵行天父的旨意。

祂教訓門徒禱告，劈頭一句就是「我們在天上的父」，接下去就是「三願」，以神爲樂，尊主爲大。

②祂滿有慈愛憐憫。

祂愛那些犯罪的人、在社會被壓制、被輕視的人。祂憐憫那些軟弱、困苦、病痛、傷心的人。

祂赦免一切得罪祂的人，給他們自新的日子。

祂最後犧牲自己的生命，甘心選擇那十字架。

祂就是這樣，愛人捨棄自己。

③ 祂勝過一切的罪惡和試探。

祂勝過撒但四十日的引誘。肉體的磨折、世界的虛榮，祂都視如糞土。

祂不犯罪。祂不自私，凡事先想到別人的好處。

④ 祂誠誠實實、不虛偽、不詭詐。

⑤ 祂殷勤作工，天未亮時已到曠野祈禱。

祂奔波勞碌，多少疲勞、多少困倦，當狂風大作時，祂在船上還呼呼大睡，祂實在太疲倦。祂才三十多歲，人家就猜祂五十歲（約八 57），祂滿臉憔悴，無非為求別人的幸福。

⑥ 祂甘心貧窮羞辱。

祂的生命充滿光輝，這裏所提到的不過是一部分。如果我們肯破碎自我，凡事向祂學習，我們將要活出一個榮耀的「人」出來。

三、建立教會 -- 主耶穌救贖人類的目的，是要建立教會。

上帝創造亞當，接着就造了夏娃，作亞當的配偶。照靈意講，主耶穌（第二亞當）經過死（沉睡），藉着祂的血（肋骨），買贖了教會（徒二十 28）。這教會成為基督的身體（弗一 23），也是基督的新婦（弗五 25，林後十一 2）。

主耶穌所救千千萬萬的信徒，主不希望他們成為千千萬萬的散沙，各人孤立着。主乃希望他們成為千千萬萬的細胞，在基督元首下面，組織成爲一個身體，作基督的新婦，與基督同心、同甘苦、同爭戰。

當基督降臨，在空中時，等候祂的新婦，預備好了（啓十九 7-8），然後一同降臨地上，一同執掌王權。

可惜歷代許多信徒，給魔鬼蒙蔽了，不明白教會的真理，有人以為得救就滿足了；有人利用教會，尋求個人的發達；有人在教會內面，賣牛羊、收找錢銀，結果把「上帝的聖殿，成為賊窩」（太廿一 13）。

主的心多麼傷痛。

四、實現天國 -- 救贖最終的目的，乃是實現天國。

因為亞當墜落，上帝選召亞伯拉罕作為選民，藉着他的子孫，建立祭司的國度（出十九 6）；可惜以色列人三番四次犯罪，結果只好在萬國中拋來拋去。

雖然上帝曾應許大衛永遠的國位（撒下七 12-13），可惜他的子孫不遵守神的律法誡命，國位中斷。雖然如此，但上帝卻定好計劃，藉着主耶穌承受祂祖大衛的國位。

天國必須實現，以賽亞書十分詳細告訴我們。

天國必須降臨，當外邦人的日子滿足，那天上的石頭必降下：「天上的上帝必另立一國，永不敗壞.....這國必存到永遠。」（但二 44）

主耶穌與千千萬萬使者，千千萬萬聖徒，從天降臨，建立天國（啓十九 11-16，林前十五 23-15）。

主耶穌降世，一方面是完成上帝救贖的旨意，一方面是啓示上帝完全的旨意。

(11) 藉着使徒的教導明白神的旨意

有人說，神的啓示在主耶穌身上完成了，多說就是畫蛇添足。從總方面來說，這話是對的；如果詳細來說，卻不完全。

主耶穌曾親口說：「我還有好些事告訴你們，但你們現在不能領會。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，因為祂不是憑着自己說的，乃是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，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」（約十六 12-13）。

從主耶穌的話給我們看見，祂還有許多真理沒有告訴門徒，因為門徒屬靈的程度還不夠，不能明白。要等主耶穌去了，祂差遣聖靈來，聖靈要繼續主耶穌的工作 -- 把祂從主耶穌所領受的一切真理，作延伸的工作，來教導門徒（約十四 26）。

我們先談「使徒」。

主耶穌選立十二使徒，來作「接棒人」，承繼天國的事工。

主耶穌自己訓練，再藉着聖靈繼續的造就，叫使徒們能夠負起發展天國的工作。

在新耶路撒冷，城牆根基是十二使徒的名字（啓廿一 14）。在今天，每一個相信的人，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（弗二 20）。可見使徒的工作是極其重要。

主耶穌在世上的工作，只有三年半。在這三年半中間，祂沒有留下隻字，也沒有留下建立教會的藍圖或綱領。在四福音書中，祂提及有關天國的道理並不很多，整個工作，祂等待使徒去完成。如果沒有使徒，便沒有福音書、沒有書信，也就是說，沒有新約經典。因此給我們看見，使徒的工作何等緊要，他們把神給他們的啓示，曉諭，寫出來，讓我們懂得上帝的計劃和旨意。

神曾給彼得異象（徒十 9-20），聖靈也親自對彼得說話。

神領導保羅三年之久，去亞拉伯曠野受造就（加一 17-18）。神還向保羅顯現和啓示，並把他提升到三層天上的樂園，親耳聽見隱秘的言語（林後十二 1-4）。

神在拔摩海島，把末世必要快成的事，詳細地啓示給使徒約翰。

主就藉着使徒，把未完成的啓示，啓示給他們。使徒就將他們從主那裏所領受的，詳細寫出來，成爲新約的經典，今天我們就藉着使徒明白神的計劃和旨意。

(12) 藉着聖靈的啓示明白神的旨意

主耶穌明明說，祂去了要差遣聖靈來，聖靈來了要把祂從主所領受的，教導門徒，（約十六 12-15），在地上執行神的計劃，完成神的旨意。

自五旬節聖靈降臨，教會建立以後，聖靈親自在教會運行，掌權。亞拿尼亞犯罪，彼得不過是把他定罪（徒五 3-4），由上帝親自執行刑罰，顯明聖靈的無上權威（徒五 5，太十二 31-32）。

使徒行傳被稱為聖靈行傳，在那裏你可以看見聖靈說話行事：

聖靈吩咐腓利，貼近干大基的財政總管的車子走。（徒八 29）

聖靈吩咐彼得，從房頂下去，接待哥尼流派來的三個人，一同到該撒利亞去（徒十 19-20）。

聖靈吩咐安提阿教會，差派人出去傳福音（徒十三 2，4）。

聖靈禁止保羅去亞細亞繼續講道，也不許他們到底推尼去，卻藉着異象，打發他們到馬其頓去（徒十六 6-10）。

聖靈藉着先知亞迦布，宣告天下將有大飢荒（徒十一 28）。

聖靈在教會選立長老，來負擔教會的聖工（徒廿 28）。

聖靈阻止保羅上耶路撒冷去（徒廿一 4）。

聖靈親自安慰人心（徒九 31）。

啓示錄是新約最後完成的一卷。在那裏你仍然看見聖靈還一直在那裏說話，顯示、行事：

聖靈感動約翰，聽見後面的聲音（啓一 10）；看見天上的寶座（啓四 2）；魂遊象外，到曠野去，看見大淫婦的異象（啓十七 3）；到一座高山頂，看見新耶路撒冷聖城的雄姿（啓廿一 10）。

聖靈說話，對七教會（啓二 7，11，17，29，三 6，13，22），對那受迫害的聖徒（啓十四 13），對一切渴慕生命活水的人（啓廿二 17）。

綜上所述，我們看清楚，主耶穌是「上帝的化身」，祂是真理，祂來要把上帝完全的啓示顯明出來，可是並沒有完成；卻是以後藉着使徒和聖靈才完成。

（二） 在現在的日子，神怎樣向祂兒女顯明祂的旨意

前面我們看清楚，上帝在上古之年，在過去的日子，怎樣用各樣的方法，把祂的旨意向人顯明。起初是祂自己顯示，天使傳言，藉着異象與異夢；接着是藉着烏陵和土明，以弗得，掣籤等等。當祂的兒女們成長了，祂便把祂的旨意，寫為成文的律法，一條條，一項項，有宗教的，有道德的，衛生的，經濟的，外交內政的，個人的，家庭的……讓他們遵守。再選立先知，作守望人，時時警戒提醒，好叫他們恪守無違。最後差遣祂自己的兒子，「道成肉身」，並且是「真理化身」，讓我們從祂身上看見上帝的榮耀和心意，雖然祂在世上只有三年半，「驚鴻一瞥」，「神龍見首不見尾」，但祂卻差遣聖靈，藉着使徒，把上帝對人類的旨意，完全顯明。

可是在現在這日子，我們要怎樣才可以明白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呢？

這是基督徒最重要的課題，經上說：「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」（弗五 17）。

神的旨意可分為：

①神對永世的旨意：

神在創世以前，一切已經預先計劃。這個計劃就是祂的旨意。

亞當怎樣犯罪，人類怎樣墜落，神怎樣預備祂的愛子降世，救贖萬人；基督怎樣建立教會，怎樣實現天國，統治萬方。上帝藉着祂的「預知」，預先計劃好。罪惡雖然猖狂，人心雖然敗壞，但上帝的旨意，必定按照祂的計劃，逐步成全，無人能夠攔阻。

在上帝永世的旨意裏面，你可以站在上帝一邊，與上帝同心，你也可以站在撒但的一邊，與上帝敵對。

當審判的日子，那左邊的山羊 -- 就是那敵對上帝者，他們將進入那永火裏去，與魔鬼一同受苦（太廿五 41）

②神對各人的旨意：

神對每一個人，都有祂的計劃，祂的安排。

一部機器，每一粒螺絲釘，都經過工程師的精心設計。

一個身體，四肢百體，都有它的功能，都有它的用處；沒有一個肢體是多餘的。

照樣，在神的大家庭裏面，神既然付出重價，把我們買回來，神一定在我們身上有祂奇妙的旨意。不然的話，神這一單買賣，是看錯眼的。

人很容易產生自卑感、跟別人比較，總覺得別人樣樣強，自己樣樣不及人，因此很容易自暴自棄。這是錯誤。

有一個寓言，提及一個大花園，有一天，裏面的花卉，都不滿意自己，都覺得自己活着沒有多大用處，因此大家垂頭喪氣，抬不起頭來。

當園主進來時，爲着面前的光景，不禁嚇了一跳。可是在牆角那一邊，有一棵小小的紅花，卻爭妍吐艷地，顯得特別美麗可愛。

園主人問它，爲什麼大家都灰心喪志，厭煩自己，你怎能爲着自己歡欣快樂？

小紅花說：我不知別的，我只知道主人把我種在這裏，一定有他的計劃，我雖然微小，但我一定要獻出我的所能，叫我的主人快樂。

這個寓言可以幫助我們，更多了解自己，提醒自己。詩人說：「天生我才必有用」。因此我們要認清自己的地位，發揮自己的才能，好叫我們不至虛度一生。

有人說：對啦！我就想明白神的旨意，叫我一生行事爲人，可以活在主的旨意裏。

答：你問得好。神對我們每個人都有祂的計劃，祂的旨意，究竟我們要怎樣明白神的旨意呢？

提到神對祂兒女的旨意，可分爲兩類。

第一類、一般性的旨意

所謂一般性的旨意，也可以說是大眾性的旨意。意思是時不分古今，地不分南北，每個人都一樣。就如：

①宗教性的 –

「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，愛主你的上帝」（太廿二 37）。

「不可敬拜偶像」（約壹五 21）。

「不可停止聚會……倒要彼此勸勉」（來十 25）。

「殷勤不可懶惰，要心裏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」（羅十二 11）。

「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的禱告，凡事謝恩」（帖前五 16-18）。

②道德性的 --

「要孝敬父母。」

「不可殺人。」

「不可姦淫。」

「不可偷盜。」

「不可作假見證。」

「不可貪心。」（可十 19-20）

「要憑愛心行事，正如基督愛我們，為我們捨了自己。」（弗五 2）

③見證性的 --

「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」（太五 48）。

「在指望中要喜樂，在患難中要忍耐。聖徒缺乏要幫補，客要一味的款待，逼迫你們的，要給他們祝福……」（羅十二 12-14）。

「與不信，不義，撒但，黑暗分別出來」（林後六 14-18）。

④衛生性的 --

信徒的身體是上帝的殿，要好好保重。我們不吸毒，不醉酒，不嫖不吹，注意起居飲食，無非為着保重上帝的殿。

聖經還有許多，許多，從舊約到新約，明文列舉，一切的「要」，是對信徒的要求，一切的「不要」，是對信徒的禁止。

第二類、特殊性的旨意

我們相信神對每個人有祂的計劃和安排。以身體為例，有人是作眼目，有人是作耳朵，有人擔當手的工作，有人擔當腳的工作。每個人所站立的崗位可能不同，每個人的天賦、功用也各有不同。所謂特殊性，是每個人要認清神在我身上的計劃是什麼，安排的是什麼，然後照着神的計劃和安排去努力，把神在我身上的旨意實現出來。

如果神的旨意要你作耳朵，你偏偏要去作眼睛。這個錯誤，不但浪費你一生，而且妨礙了身體。身體應該有兩個眼睛，因為你霸佔了眼目的地位，累他成了三隻眼，一副怪模樣，叫人看了覺得不順眼。

上帝安排你作手，你偏偏要作腳，結果別人是用腳行路，你卻用手行路，這樣破壞了神的計劃，也影響了神的工作。

因此，神的兒女必須明白神在他身上，所定妥的計劃，和一生的安排。

就如神要某人作醫生，某人作教員，某人作公務員，某人作家庭主婦，七十二行，有人作這，有人作那，正像一個身體，是由四肢百體聯合起來，分工合作成爲一體的。

我看見有人去唸醫科，以後卻有興趣寫作，慢慢走上作家的道路。如果他開始時明白神的旨意，不去唸醫科，而去唸文科，那幾年打好他的文學基礎，以後在寫作方面，一定有更好的幫助。

有人是讀政治的，但以後卻是走上奉獻的道路，一生作牧師。如果他一開始，明白神的旨意，讀神學，那麼，以後在他工作的日子中，一定會獲益不淺。

所謂特殊性的旨意，就是神對我個人的要求和計劃。神要求我的，與要求你

的，未必相同。神對我的計劃，與對你的計劃，可能不一樣。這個不一樣，正像你進入花園，看見百花齊放，有白的、有黃的，千紅萬紫，蔚成花團錦簇，在神的家中也正如此。

今天神的兒女，在走上人生道路的時候，他就必須明白，究竟神要他一生作什麼？

青年人四大問題，必須小心。第一是讀書，第二是職業，第三是交友，第四是婚姻。

先談讀書問題。從幼稚園到中學，這一階段稱為通才教育。個個人要讀。不必為讀書費腦筋。當你要進入大學，問題就來了，你要選讀什麼。讀大學稱為專才教育，跟你以後的職業，有密切的關係。你想作醫生，要進入醫科；想作律師，要進入法科。大學是給你一種專門訓練，叫你將來可以在工作上有更好的貢獻。因此在選擇職業的事上，你要明白神的旨意，求神的領導。

過去香港人，作父母的總喜歡兒女讀「三師」，即醫師、律師、工程師。因為工作自由、收入好，社會地位高。可是家家有本難唸之經。每一行也有每一行的難處。有一位醫生告訴我，她覺得作醫生，精神壓力很大，除了普通病以外，很多病症是無法醫治的，眼巴巴看他「病以待斃」，無法救助，內心十分痛苦。還有每日接觸病人多，很多時候，擔心診斷錯誤，造成過失。晚上睡覺，還絞盡腦汁，遍找醫案，看看有沒有辦法可以給他幫助。「醫者父母心」，這個「父母」實在不易做。

一個姊妹拒絕一位醫生的求婚，她的理由是醫生終日是屬於「病人」的。自早到晚，有時半夜急診，也要出去，不能好好享受家庭的快樂。

一位醫生太太說：她一生最後悔的事，是嫁給醫生。醫生每日跟女護士在一起工作，太親近了難免發生感情。此所以有些醫生跟護士有事。她說她終日擔心，內心沒有平安、沒有快樂。她再不願意她的女兒嫁給醫生。

我說這話，是告訴你，人人看好的醫生，也有許多難處，不是外人所能知道。所以青年人要找職業，不要像一些老年人，充滿勢利眼光，乃要求主引導。

先注意你的興趣是什麼，天賦、才幹是什麼，志向是什麼。一個人有某種天賦，去從事某種工作，不但事半功倍，而且還充滿樂趣。

所以你要注意自己的本錢，然後坐下計算，求主引導（參路十四 28-30）。

交友十分緊要，兄弟是生成的，不讓你選擇；朋友是自己找來的，要小心選擇。朋友好，稱益友，叫你一生得很多好處。朋友不好，稱損友，叫你一生受損害。箴言說：「濫交是敗壞善行」。有一些青年人，本來很純潔、有為，但濫交損友，慢慢學習懶惰、遊玩、吸煙、打牌、吸毒、跳舞，把大好寶貴的光陰，作無謂無益的消遣，結果墜落，成為社會渣滓，十分可惜。

有些朋友，開始時覺得很不錯，甜言蜜語，言聽計從，十分投機，很可傾心。可是後來才發覺是「投機份子」，對你有所利用。

聖經裏面，大衛交個約拿單，情同兄弟，約拿單也願意為大衛犧牲一切，真是刎頸之交。暗嫩交個約拿達，教他為非作歹，結局招致殺身之禍。

西諺有云，要知道這個人如何，先看他的朋友如何？

朋友滿天下，知心有幾人。一個人有勢有力，有酒有肉，到處都是朋友。一日勢敗途窮，下井還給朋友投石。

主耶穌說：與我吃飯的人，用腳踢我。

人不能沒有朋友，求主教我們能夠認識人，了解人，結交好朋友。
再談婚姻。

上帝造亞當以後，便造夏娃。可見婚姻是上帝所設立的，它的本質是神聖的。也說明了「男大當婚，女大當嫁」，是人生必經的道路。

可是廿世紀，是一個震盪的時代。許多問題，可能要從頭再考慮。許多事物，無論認識方面、觀念方面、價值方面，說不定正鬧個天翻地覆。對於婚姻問題，也正受着時代的沖擊，發生了許多難處。

第一、照着人口的統計，某些地區，男多於女；另些地區，卻女多於男。就算硬性分配，仍然有許多孤男寡女，無法獲得配偶。

第二、婚姻是把二個人配搭在一起，要他她們一同生活，一同奮鬥。就因此這二個人的思想、志向、興趣、愛好、性情、學問、地位、工作、生活習慣、宗教信仰、價值觀念，必須彼此了解，覺得可以共同生活，婚姻前途才有把握，否則鹵莽結合，難免暗礁多多。

可是世界上要找出位合理的對象，未必容易。也因此有若干男女，寧可採取「寧缺毋濫」的態度，過獨身自由自在的生活，也不願自找苦吃。

我有時跟青年人打趣說：學校考試以一百為滿分。我從前讀書時七十分算合格，後來學校減低合格標準，以六十分、五十分，也有人以四十分為合格。究竟你擇配以什麼為標準？滿分呢？還是四十分就算。還有，你選擇人，人也選擇你。你在別人的眼睛裏究竟有多少分，也必得考慮一番，以免自視過高，不合實際。

其實平心而論，獨身有它的自由，但也有它的苦悶；結婚有它的麻煩，但也有它的幸福。某次，門徒對耶穌說，「婚姻這麼麻煩，倒不如不娶。」主耶穌說：「這話不是人人都能領受。」（太十九 10-11）可見獨身也有難言之處。

第三、從前社會的經濟權，由男人掌握，女人必須找個對象，一生才有倚靠。可是現時代，男女平等。男人讀書，女人也讀書；男人工作，女人也工作。許多時候，女人比男人更本事，賺錢更多，社會地位更高。在這種情形下，女人既能夠靠自己生活，就不必在經濟條件下低頭。結不結婚，女人一樣可以自己選擇，自己決定。就因此，有人因為條件較苛，東挑西剔，時日如逝，就失去結婚的機會。等到想要結婚時，已經年齡太大，難找對象。這是今日很多高級女知識份子所常常遇見的難處。

上面所說的，無論是讀書、就業、交友、婚姻，不過是根據一般情形而言，目的是希望青年人對這些問題，有一個最基本的認識。

第三類、如何在人生道路明白神的旨意

照着聖經基本的法則，你要對照聖經，看看有沒有違背聖經的教訓。比方有人要你跟他合夥去做走私的生意，或者為非作歹的勾當，你就用不着考慮，可以直接地予以拒絕。如果是一項正當的職業，只是不知道是否出於主的旨意，那麼，你就要進一步祈禱，求主指引。祈禱時要虛心，倒空一切，求主引導。如果你心中先有決定，那麼，雖然口裏祈禱，心中既有決定，怎麼祈禱總是不清楚。

如果你在祈禱中，覺得內心有平安，也有傾向；你覺得神有引導，那就要更進一步，跟家長及屬靈的長者商量，聽取他們的意見，作為參考，然後再作決定。

最後，你要看看環境如何，是否主給你敞開的門，平坦的路，讓你安然通過。

如果這幾方面都通過，一般而論，可以說沒有違背神的旨意，你可以舉步前行。

現在再詳細說明：

（一）對照聖經，小心察驗

必須分為兩方面：

消極方面 -- 聖經所沒有禁止的；

積極方面 -- 根據羅馬書第十二章二節：我們必須小心察驗，上帝的旨意要具備三特質。

①善良的 -- 上帝的旨意，沒有罪惡，如果包含罪惡，就不合上帝的旨意。

②純全的 -- 上帝的旨意，是純全的，沒有瑕疵；如有瑕疵、玷污、縐紋，就不合上帝的旨意。

③可喜悅的 -- 上帝的旨意是可愛的，叫人喜悅的。如果是可憎的，叫人討厭的，就不合乎上帝的旨意。

這裏說要「察驗」；說明了基督徒必須在這方面小心分別，考慮，不要粗心大意，以免被混冒，把人意當作上帝的旨意，甚至把魔鬼的引誘，當作上帝的啓示。因為魔鬼常常喬裝光明的天使，叫我們一不小心時，就陷入它的網羅中。

這裏還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。我們應當跟這世界分別出來，不要隨波逐流（林後六 14-18）。並且要心意在聖靈裏更新，在聖靈裏變化（多三 5，林後三 18），才能清楚上帝正確的旨意。

（二）多方祈禱小心尋求

對照聖經，還不困難，最大的困難，乃是祈禱。

上古時代，人祈禱，上帝可以用說話，用異夢，用異象，來答覆人。可是現在，你縱然十分迫切祈禱，上帝未必直接答覆你，而靈裏的長者，各人的經歷未必相同。言人人殊，實在是無所適從。

以異象論 -- 有一位弟兄，十分熱心愛主，他是一位工程師，他曾矢言不結婚，獨身過生活。可是有一個早晨，他祈禱時，忽然覺得某姊妹在她面前，他祈禱，那影像仍然存在。他說難道這是上帝要他跟某姊妹結婚嗎？他託人將情形告知某姊妹，請某姊妹爲此事祈禱，後來這位姊妹答應他，兩人就共諧連理。

另外有一位女大學生，一日在禱告中，某弟兄影像出現在他面前，他從來對某弟兄沒有什麼，現在卻叫她作難了。難道是上帝給她的異象；要她跟某弟兄結婚嗎？

女孩子沒有男孩子大膽（那工程師是男孩子），她不敢託人叫某弟兄祈禱，這事只有不住的祈禱，後來這事並不成功。

什麼叫異象？你在祈禱中看見的幻象，算是異象嗎？是上帝給你的指引，給你的答覆嗎？

像前面這兩個實例，他們在祈禱中所見的幻象是一樣，但結局到今日爲止，卻不一樣。如果出於神的旨意，我們相信就算某姊妹不託人求問，結果也會「千里姻緣一線牽」。那位弟兄是一位工程師，有學問、有職業、有地位，那位姊妹答應他的求婚，究竟是在祈禱中，得到上帝清楚的指引，抑還是因爲他是一位「很可依靠的工程師」，這些問題我們不知道。

或者有人說：如果結婚要學某工程師，等待祈禱時看見幻象，那恐怕終生都找不到對象。

以聲音論 -- 有人很注意聲音，他們說你祈禱時，上帝會在你的心中對你說話，那個聲音出於神，最可靠。

我有一位同工，有天到我家鄉的教會領奮興會時，那時候我們都在宋博士的聚會中悔改、奉獻，我們這羣青年小伙子，也都學宋博士工作拚老命。這弟兄日間講道，半夜十二點就到距離差不多七八里路的大山頂祈禱。第一夜他去了。第二夜他仍然去。當他到達山下，下面是小溪澗，上面鋪着木板，可以踏着過澗。當他走過木板時，忽然有一個聲音對他說：你跳下來祈禱。他聽見聲音，不假思索，縱身一跳，就跳下去。那澗深度，大約有十來尺。這時他靈裏忽然醒過來，立刻祈禱：

「主阿，救我。」說也奇妙，澗裏都是大石塊，這弟兄跳下，竟然一點沒有受傷。他知道他太愚昧太衝動，但主有恩典特別保護他。經過這一場教訓，以後聽見「聲音」便十分小心分辨。

我有一位朋友陳子明醫生，他熱心愛主，是教會的佈道團團長。爲人也十分豪爽。他每日要從家裏走相當遠的路，到教會參加晨更，風雨無阻。

有一天，早禱時，忽然心內有一個聲音，要他到西門找楊書建先生。楊先生完全奉獻，憑信心生活，但子女多，生活常時困迫。陳醫生想，我一定找機會去見楊先生。

第二日，早禱時，心內那聲音更響亮。陳醫生因爲忙，他想以後再找機會去找他。

第三日，早禱時，心內那聲音更響亮，成爲一種催迫。陳醫生莫名其妙。他說今天一定去找楊先生。他就踩着單車，從北門到西門。當他找到楊先生時，他把帶來的奉獻款交給楊先生，並將這幾日來奇異的經歷說出來。楊先生聽見，大聲說，感謝主，我已經等待三日了。原來三日前，楊先生已經囊洗甕空，他只有祈禱仰望主的供給。想不到楊先生在那邊祈禱，上帝在這邊感動陳醫生。只因爲陳醫生不懂得聽從上帝的聲音，那邊楊先生竟然挨餓了三天。

陳醫生對我說：我到那天，才像撒母耳一樣，第一次學會聽上帝的聲音。有許多人在祈禱中，或者在靈修時，夜闌人靜，甚至在鬧市喧嘩中，內心忽然有一個聲音。究竟這個聲音是不是出於神？抑是自己內心的衝動，撒但的欺騙？這一點必須小心分辨。

照一般經驗，神的聲音是出於心靈的深處，而且十分微小（王上十九 12）。內心的衝動，可能即所謂的心血來潮。至於撒但的聲音，則常在耳邊，由外而入。

神對我們說話，一定不急促，我們要藉着祈禱，考慮，分辨，才不致落入撒但的網羅和引誘中。出於神的聲音，是越祈禱越清楚的。

（三）聖靈在心中直接的啓示與引導

基督徒悔改、相信，就有聖靈住在我們心中（徒二 38），這聖靈不但作爲我們得救的印記（弗一 13），而且祂要接續耶穌的工作，在我們心中作主，引導我們一生。因此在尋求神的旨意上，我們要尋求聖靈的啓示與引導。這是基督徒最直接也是最重要的一環。

①聖靈的感動 -- 當腓利在撒瑪利亞工作時，上帝藉着一個使者，打發他到曠野去，有新的工作等待他（徒八 26）。今天，上帝很少很少藉着使者向我們傳達祂

的使命，卻常常藉着住在我們心裏的聖靈，對我們說話，給我們感動。好像前面我所提到的陳醫生，在晨更祈禱時，聖靈在他心中對他說話，要他去見一個傳道人。

有一位母親，一天心中十分焦迫，要她為着遠在印度的兒子祈禱。她不知為什麼，她順着心中的感動，迫切為她兒子祈禱。後來接到她兒子的信，才知那時候，她兒子剛好坐船遭遇狂風大浪。

很多時候，我們也是如此，心中突然發生一個意念，要我們為某人祈禱，要我們去探望某人，要我們去作某一件事，忽然有一個新的「看見」，新的計劃。這一個突如其來的意念，如果是從聖靈來的，我們稱它為「聖靈的感動」。

②聖靈的禁止 -- 我們決定做某一件事，這一件事如果不合神的旨意，聖靈會給我們禁止。保羅要到小亞細亞講道，要往庇推尼工作，聖靈都禁止他（徒十六 6-7）。這並非講道不對，傳福音不好，而是神對保羅的佈道工作，有一個新的計劃。在這邊關門，原來要在另一邊開門。

今天神的兒女也是這樣，當我們的工作忽然受到打擊，道路發生攔阻，計劃受到挫折，我們要考慮是不是聖靈的禁止？

當以色列人出埃及，走曠野的道路時，有雲柱火柱來引導他們。什麼時候雲柱火柱向前行，他們就要跟着起行；什麼時候雲柱火柱停止，他們就要跟着停止。這雲柱火柱預表聖靈的引導。今天我們需要仰望聖靈的指引，或行或止，或向左或向右，求聖靈指示。

照一般的經驗，當我們為某一件事祈禱，開始時，有時心亂如麻，正如陰霾四佈，分不出南北西東，無法決定。如果你肯將那件事交託給主，不要自己先定好計劃，自作主張，你就會越祈禱越清楚。出於神的，那件事越來越有力，漸漸成爲一股力量，甚至催迫着你去做。如果那件事不是出於神的，藉着更多的祈禱，更虛心的等候，那件事就漸漸變爲一片浮雲，給風吹散，歸於無有。

祈禱 -- 等候 -- 不固執己見，不自作主張，願意順服，接受主的安排，這是我們祈禱的態度。

③內心的平安 -- 內心的平安，十分重要。

一個立志遵行上帝旨意的人；聖靈一定會在他心中作隨時的指引。

「內心的平安」，相當於一種測驗。當你要進行某件事時，心中忐忑不安，你就要小心，是不是這個「不平安」，是出於聖靈的擔憂（弗四 30），阻止你前行？藉着這個「不平安」，叫你重作考慮，停止腳步，或者再行等候，直到上帝的時候來到？

有時候內心不平安，也可能是聖靈的啓示，告訴你有意外的事故要發生，或者有想不到的災禍臨到，要你懇切祈禱，靠主脫離捕鳥人的羅網（詩九十一 3）。

當你決定進行某件事時，心中十分安然，十分釋放，你就可以放心去行。不過我們要小心，有某些人太注重「內心的感覺」，因為眼睛太注視自己，慢慢會造成敏感，每日患得患失，怕冷怕熱。風吹草動，就引起他情緒緊張，心驚脈跳。這種恐懼感，日子一久，就很容易因為精神壓力太大，造成「風聲鶴唳，草木皆兵」，失去對神的信心和勇敢。

凡事要合乎中道，不可偏執。「內心的平安」並不是絕對的標準，常會有人的情緒和感覺所影響。還有，當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時，祂說「我心甚是憂傷，幾乎

要死」（太廿六 38），這時候祂內心一點平安都沒有，但祂因為認清神的旨意，祂就不顧一切，背上十字架，勇敢走上黑暗、死亡的道路，前進不回頭。

（四）環境的安排

某人想讀醫科，但學校不收他，無法實現他的目的；某人想出國留學，但家境貧困，學校又不給他獎學金、助學金，環境的壓力無法通過。這些都是有關環境一方面的。

環境對個人前途的影響，十分利害，但卻不是絕對的。當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，來到紅海邊，沒有舟楫可渡，以色列人看環境，有人想回埃及，「因為服事埃及人比死在曠野還好」（出十四 12）。可是摩西卻憑着信心勝過環境，靠着上帝的吩咐，帶領二百萬人飛渡紅海。

約書亞過約但河也一樣。當收割時，水漲過兩岸，約但河水流湍急，無船無橋，可是憑着信心，約書亞能夠叫河水成壁，讓以色列人安渡彼岸（書三章）。

一部聖經給我們看見先聖後聖的信心記錄，因此環境對我們的壓力雖然利害，但如果看清楚上帝的旨意，我們是應該憑着信心衝破一切困難的。

提及環境，有一件事我們不要忽略，就是環境順利，有時不一定是出於神的旨意。約拿到約帕，剛好一條船要往他施。多麼湊巧，也許約拿說，感謝上帝的安排，凡事亨通。可是事實並不如此。環境的安排雖然重要，但在神兒女一生的道路上，我們不應該一味跟着環境轉，乃要認清上帝的旨意。合乎上帝的旨意，我們可以接受環境的安排；不合上帝的旨意，我們不但不接受環境的安排，並且應該有勇氣、有信心，去衝破環境的困難，改造環境。

總上所述，我們看見基督徒明白神的旨意，第一，藉着聖經的判斷，看看合不合上帝的心意；第二，藉着祈禱的尋求；第三，藉着聖靈在我們內心的啓示與指引；第四，看看神是否給我們開門。還有一件，不要忘記跟靈裏的長者一同祈禱，聽取他們的意見，看清楚我們的決定是否合乎上帝的要求。

第二章 遵行神的旨意

「求你指教我遵行你的旨意，因你是我的上帝；你的靈本為善，求你引我到平坦之地。」（詩一四三 10）

有人想，在遵行上帝旨意的事上，最困難的是「明白上帝的旨意」。許多時候，似是似非，分辨不出來。如果能夠清楚知道那是上帝的旨意，那麼任何代價，我都願意付出，願意照着上帝的旨意去遵行。

說這話的人，存心很好，事實卻沒有這麼簡單。明白上帝的旨意固然不易，遵行上帝的旨意，也是困難，因為有時需要付出很大的代價。

聖經裏面有好幾個人，都與遵行上帝的旨意有關。茲分述如次：

（一）亞伯拉罕 -- 亞伯拉罕被認為「信心之父」（加三 7），在屬靈的道路上，他是一位出類拔萃，被上帝所稱許的人。

可是在遵行上帝旨意的事上，照聖經看來，他也是困難重重。

當我們把創世記第十一章卅一節，約書亞記第廿四章二、三節合看：

「他拉帶着他兒子亞伯蘭.....出了迦勒底的吾珥，要往迦南地去，他們走到哈蘭，就住在那裏。」

「.....古時你們的列祖，就是亞伯拉罕和拿鶴的父親他拉，住在大河那邊事奉別神，我將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從大河邊帶來，領他走遍迦南全地.....」

亞伯拉罕的父親他拉，原來是事奉別神的。上帝把亞伯拉罕帶領出來，據遺傳記載，亞伯拉罕從小就認識上帝，敬拜上帝，上帝選召亞伯拉罕，就是要藉着亞伯拉罕來建立一個新的國度。

當亞伯拉罕離開原住地吾珥時，他也帶着他父親他拉一同出來。創世記十一章說是他拉帶着亞伯拉罕，這是根據東方人的習慣，他拉是父親，是一家之主，所以記載時才以他拉為首，其實是亞伯拉罕在上帝呼召之下，離開吾珥，走向迦南地的。

可是當亞伯拉罕走到半路 -- 哈蘭時，他就停下來。為什麼半路停下呢？聖經沒有詳細說明。照我們的推測，哈蘭是大城市，商業重鎮，可能他拉看中這地方，他要停下，他認為這裏大可以發展。亞伯拉罕有「迦南」的異象，他拉沒有迦南的「異象」；亞伯拉罕有屬靈的「看見」，他拉只有「屬世」的看見。在這裏發生了信仰的隔閡，屬靈的洪溝。

他拉不肯走，亞伯拉罕為着人子的責任，他也只好停下。

亞伯拉罕遵行上帝的旨意，要向迦南地直走。可是亞伯拉罕是「人」，是「兒子」，有作人的責任，他就在這靈與肉之間，遭遇到困難。

神的兒女們常常遭遇到像亞伯拉罕一樣的困難、

有一位屬靈的偉人，當他要走上奉獻的道路，一生為主，他父親說：你什麼時候出去，我就什麼時候自殺。

一位弟兄當他要走上全時間事奉主的道路時，他父親說，你去作傳道，我便去作和尚，是你迫我作和尚的。

這是何等利害的威脅。可是上述這兩位，當他們清楚上帝的呼召時，他們深信上帝必定會保守他的父親，他們只有含着眼淚，背起十架向前走。

家庭的難處，常常成爲神兒女遵行上帝旨意的難處。有人像亞伯拉罕的妥協，有人像上述那兩位堅決向前行。親愛的弟兄，如果你遭遇到亞伯拉罕的難處，你究竟要怎樣解決。

我的看法，如果上帝要呼召你撇下一切，做祂的門徒，走上全時間奉獻的道路，路加十四章廿六節的話，是合用的。不然的話，我認爲亞伯拉罕的做法，是一般信徒應當效法的。

亞伯拉罕在哈蘭停下，他不是「停止」，他只不過是像樂譜上面的休息符，養精蓄銳，等候神的時候。創世記十一章，總有「完了」的時候，十一章一完、十二章就有新的開始，攔阻除去，人子的責任和見證作完，我們就要掀開新的一頁。

（二）巴蘭-- 提及巴蘭，我們都鄙視他，認爲他是一位貪財的先知。不錯，可是我們不要忘記，他是一位先知，是一位上帝所使用的先知（彼得二 15-16，民廿二至廿四）。

在上古之年，巴蘭認識耶和華，他從耶和華的指示中，也認識耶和華的旨意--知道上帝祝福以色列人。他也再次強調，就算把滿屋的金銀給他，他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上帝的命令（民廿二 18，38，廿三 26，廿四 13）

如果我們只看巴蘭的經歷，只聽巴蘭的言詞，我們一定認爲巴蘭是一位最熱心，最敬虔的先知。

誰知道巴蘭最終失敗了。彼得後書指他是一位「貪愛不義的工價的先知」。他雖然知道上帝的旨意，他也誓願付上最大的代價，去遵行上帝的旨意，但結局還是勝不過摩押王金銀、爵位、名利的引誘，教導摩押王爲以色列人設下陷阱，引誘以色列人犯罪，惹動上帝的刑罰。

金銀、爵位、名利，像荆棘一樣，叫信徒不長進、不成熟（路八 14）。金銀、爵位、名利，也叫若干神的僕人，離開屬靈的道路，像巴蘭一樣，滿口屬靈，其實卻出賣了基督，出賣了自己。

（三）約拿-- 從聖經看，約拿是一位最偉大的國外佈道家。他佈道只用一日的時間，信息只有一句話，「再等四十日，這城就要傾覆。」就叫整個尼尼微城，上自君王元首，下至販夫走卒，都向神悔改。這樣偉大的功效，恐怕是前無古人，後無來者。」

約拿雖然是一位最偉大的先知，可是在遵行上帝旨意方面，卻給我們看見：

第一、他雖明知上帝的旨意，要他到尼尼微傳信息，但他卻執拗不去。

爲什麼執拗不去？有人說，尼尼微是亞述的首都。亞述一向是以色列的死仇。約拿愛國，巴不得尼尼微傾覆，正好一雪國仇家恨。他不去尼尼微，是爲愛國的緣故。

也有人說，尼尼微的罪惡，達到上帝的面前（拿一 2）。可見這些人窮兇極惡，罪惡滔天。說不定他們是殺人不眨眼的惡漢。約拿又是戰敗國的人，如果到那裏責備他們的罪惡，萬一觸怒他們，豈不是自己上門找死？

也有人說，約拿到他施。他施是產金的地方（王上十 22）。查考聖經，以色列人奉獻十分之一，供給利未人的需要。利未人奉獻十分之一，供給祭司的需要。可是先知的需要，聖經卻沒有明文規定。那麼先知要誰來供給呢？今天傳道人被稱為「窮傳道」，說不定古時的先知，也是「窮先知」（參王上十七 9）。現在約拿有機會可以到他施去，說不定是去經營一場金銀貿易。賺些金子銀子，斬斷窮根。想不到就在這時候，上帝要他到尼尼微，約拿為自己打算，覺得還是賺錢要緊，所以他決定逃避上帝的使命，行走自己的道路。

第二、當約拿受上帝最痛苦的教育以後，他仍然硬着頸項。當他到尼尼微傳信息時，走三天道路的大城，他只走一天。有許多話可以勸導，他卻不情不願地只說一句。就是這樣，我們可以看見約拿是硬項到底。他雖明知上帝的旨意，卻不遵行上帝的旨意。為着國仇，為着民族，為着個人的好處，為着面子，他跟上帝執拗。

第三、當約拿走了一天的道路，宣傳「禍音」（不是福音），他就坐在城外，等着尼尼微大城傾覆。

在城外，在蓖麻樹下，他與上帝頂嘴，他說他發怒至死，都合乎理。

約拿十分坦白，把個人「人性」的敗壞，詳細刻劃出來。他也一點不隱藏，他雖然是「先知」，是上帝所選召，所使用的器皿，但在遵行上帝旨意的事上，他是這樣消極的逃避，積極的反抗。他為着「自我」，他寧願六十萬人被毀滅，也無動於中。

從約拿的故事中，我們看見「上帝的旨意」與「自我的狂傲」，在一位先知的生命中，掙扎得何等利害。

（四）保羅 -- 保羅是主耶穌特別選召的一位外邦使徒。他有驚人的學問（徒廿六 24），有被提三層天的經歷（林後十二 2-4）。他寫的書信，成為新約的正式經典。他吩咐我們要遵行上帝的旨意，成就上帝在我們身上的計劃。

可是在另一件事上，我們卻看見他在遵行上帝旨意的事上，也出了事。

使徒行傳第二十章十六節，記載「保羅早已定意越過以弗所，免得在亞西亞耽延，他急忙前走，巴不得趕五旬節能到耶路撒冷。」

保羅為什麼這樣急忙，這樣趕，趕五旬節到耶路撒冷過節？是不是因着外出日久，思鄉心切，想回耶路撒冷？是不是要把外邦佈道的經過，向教會報告（徒廿一 18），免得他們為一切的謠言煩心？聖經沒有說明，我們不知道。但有一件我們知道的，保羅急急的趕來耶路撒冷，甚至路過以弗所不入（徒廿 17）。他此次要往耶路撒冷，心受捆綁，十分不安，他也不管（徒廿 22-23）。當他到推羅時，門徒被聖靈感動，勸他不要上耶路撒冷，他也不聽（徒廿一 1-4）。來到該撒利亞，先知亞迦布，警告他往耶路撒冷時，猶太人要將他捆綁，交在外邦人手裏。大家聽見都痛哭，甚至保羅自己也心碎了，雖然如此，他仍然執意，誓言雖死在耶路撒冷，也決不回頭（徒廿一 8-14）。保羅就是這樣，不顧一切，一意孤行。

在這裏我無意批評保羅，我只想說，就算上帝所最大使用的工人，也有他的軟弱。保羅這一次的堅持己見，不肯接受諫阻，正像摩西站在米利巴的磐石前，因着靈被惹動，發了怒氣，用杖擊打磐石兩下一樣（詩一〇六 32-33）。我說這話，一方面是自己勉勵，隨時小心；一方面是兼望神的兒女們，不要隨便批評神的僕人使女們（羅十四 4，詩一〇五 15），就算摩西和保羅，還有他們的弱點，遑論其他。

（五）大兒子與小兒子 -- 主耶穌在所設的比喻中，祂提及一個人有兩個兒子，他對大兒子說：你到葡萄園作工。大兒子說我不去，後來卻懊悔了到葡萄園去。他又對小兒子說，你到葡萄去，小兒子說我去，但卻不去。主耶穌問，這兩個兒子，究竟是那一個遵行父命。（太廿一 28-31）？

答案很簡單，任何人都知道遵行父命的，不是那油嘴滑脣，口是心非的小兒子，而是那肯用實際行動，到葡萄園的大兒子。

這兩個兒子可以代表今天教會裏的兩種人。一種是「大兒子型」，不大喜歡說話，說話也常常頂撞人，看起來，也不大熱心。雖然如此，他們卻常常省察自己，懊悔自己，肯用實際的行動去遵行上帝的旨意。

另一種是「小兒子型」，他們甜言蜜語，開口感謝主，閉口讚美主，卑躬折節，一副又殷勤又熱心的樣子，做什麼都是上帝旨意長，上帝旨意短，看表面，以為他們是屬靈份子。豈知他們卻有口無心，滿口屬靈術語、騙人歡喜，實際卻不負責任，自欺欺人。

總而言之，一個基督徒要明白神的旨意，實不容易；要遵行神的旨意，更是艱難。他必須立定心志，願意付出代價，背起十字架，跟主到底。否則家庭問題 -- 父母、兄弟、姊妹、丈夫、妻子、兒女、朋友；世界問題 -- 財富、名譽、地位、權力的引誘；自我問題 -- 人性，個性，自我的驕傲，固執。還有為主受苦，甘心犧牲，凡此種種，都會隨時攔阻，影響、打擊我們的心志，叫我們自憐自嘆、自怨自餒、半路停下。

雖然如此，可是我們切莫忘記，世界上越寶貴的東西，需要付更多的代價，始能獲得。當我們想要跟天地的主宰同工同行時，我們一定要準備付出更高的代價，照着祂的計劃和旨意行事，才能達到我們的希望。

第三章 完成神的旨意

「你們必須忍耐，使你們行完了上帝的旨意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」（來十 36）

基督徒首先當明白上帝的旨意。第二，就當遵行上帝的旨意。我們「知」是為着「行」，如果「知」而不「行」，知識不過叫人自高自大（林前八1），實際沒有用處。就如主耶穌所講「浪子的比喻」，他醒悟過來，他知道他應該回家，如果他不起來，不回家，他的醒悟，他的知道，對他沒有什麼用處（路十五 20）。他知道了，他立刻起行，知識成為行動，知識就成為他的祝福。第三，遵行上帝的旨意還不夠，還要持之以恆，貫徹始終，直到行完上帝的旨意。

在上面我們已經說過，一個人要明白上帝的旨意，並不容易。我們的愚昧、無知、急躁、主觀、成見，自作聰明，常常叫我們發生錯誤的心。因此必須小心察驗，尋求神的旨意。

其次，要遵行上帝的旨意，也有很多的困難、攔阻、打擊、軟弱，必須鼓足勇氣，付足代價，才能夠砍斷一切的捆綁，直向前行。

至於完成上帝的旨意，更不容易。有人開始時，十分熱心，撇下一切，凡事只求主喜悅。走了不久，有人疲倦了，提不起勁；有人想家，只好回頭（路九 62，徒十五 38）。有人走到半路，越走越孤單、越艱難，只好另闢蹊徑，尋求屬世的發達。不說別人，保羅有一個同工底馬，他跟保羅同工作，同苦難，後來越想越不是味道，他離棄了同患難的保羅，跑到帖撒羅尼迦大城去，在那裏大做「黃金夢」（提後四 10）。可見一個人要有始有終，行完上帝的旨意，實在不容易。

在完成上帝旨意的事上，主耶穌給我們的榜樣。

（第一）認清使命 --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：上帝啊！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，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.....那時我說：上帝阿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.....。」（來十 5-7）

基督道成肉身，祂認清楚，上帝給祂預備這個身體，目的是為獻祭之用。舊約時代，牛與羊不過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那本物的真像乃是基督自己。牛羊的血不能贖罪，它只不過是一個影兒，預指到將來基督自己；基督才能贖罪。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祂十分清楚祂的使命，乃是為人類作贖罪祭。

從馬槽 -- 加利利 -- 耶路撒冷 -- 客西馬尼園 -- 各各他，路雖曲折，但使命只有一個，就是為人類獻上祂自己。心志只有一個，就是不顧一切，行完上帝的旨意。

「認清使命」這是神兒女完成上帝旨意的第一步。

人生的目的為着什麼，基督救贖我們，在我們身上有什麼計劃？上帝在我們身上有什麼安排？我們的日子、道路、生活、工作、奮鬥、爭戰；都應當認識清楚，為着完成那個使命。

保羅在公堂上，向亞基帕王慷慨陳詞：「我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」（徒廿六 19）。那個異象就是他一生的使命。拳拳服膺，不敢或失。

（第二）向着目標 -- 人生的道路，到處都是十字路口，如果沒有認定目標，就十分容易，走進小路、斜路、歧路、死路去。

主耶穌認定十字架的目標，堅定不移。撒但要祂跪一跪，拜一拜，就把萬國榮華都賜給祂。換句話說，這是條捷徑，不用經過十字架的痛苦，就可得着全世界。可是主耶穌堅決拒絕，不為所誘。

羣眾要擁戴祂作王（約六 15），只要主耶穌答應，馬上就可以戴上王冠，黃袍加身。可是主耶穌卻逃避他們，退到山上去。

向着目標，不讓任何事物動心，轉移目標，這是完成上帝旨意的第二步。

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向着標竿直跑，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」（腓三 13-14）這是屬靈健兒奮鬥的金箴。倘若在場上賽跑，東張西望，讓許多事分心，一定分散目標，叫脚步放慢。

以色列人出埃及，過曠野，到了加低斯巴尼亞，本來再進一步就是應許地 -- 迦南，可惜他們失去信心，沒有勇氣再向前走，回頭轉向紅海的路。就是這樣，三十八年徒飄流，二百萬人成枯骨，功敗垂成，多麼可憐（申一、二章）。

今天神的兒女們，多少時候，沒有集中精神，認定目標，隨波逐流，與世界共浮沉，結果就是飄、飄、飄，一生的光陰浪費，氣力白費。

希伯來書第十一章講信心，列舉歷代信心偉人的偉大事蹟，接着第十二章就講：

「我們既有這許多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着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，便坐在上帝寶座的右邊。」（來十二 1-2）

以色列人因為失去信心，就沒有力量走進應許地 -- 迦南，我們今天必須加強信心，仰望十架受苦的主，為着前面的榮耀和喜樂、受鼓舞、受激發，專心靠主向前行。

（第三）甘心順服 -- 十字架的道路，是受苦的道路。主耶穌呼召我們背起十字架跟從祂（太十六 24），十分明顯地，我們必須走那崎嶇的窄徑，一步步跟着主耶穌的腳蹤行。

經上說，我們的主耶穌，祂本有上帝的形像，本與上帝為同等，但為着完成上帝的旨意，祂竟然：

- ①倒空自己，
- ②取了奴僕的形像，
- ③成為人的樣子，
- ④自己卑微，
- ⑤存心順服，
- ⑥以至於死，
- ⑦且死在十字架上（羞辱的死，被咒詛的死，定罪的死）

祂就是這樣一步步自取卑微，一項項倒空自己。

當祂末次到耶路撒冷時，祂感覺死亡的威脅越來越嚴重，祂說：「父阿，救我脫離這時候。」可是緊接着祂說：「但我原是為這時候來的。」（約十二 27）當祂進入客西馬尼園時，黑暗的勢力正籠罩着祂，罪惡的苦杯，等待祂喝，十字架的陰影，叫祂心被重壓。祂可以逃避，也可以求天父差遣十二營天使救祂出險，可是

祂拒絕一切的方法。雖然祂曾十分悲痛的祈禱：「我父阿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」可是想起「祂原是為時候來的」，祂只有順服到底。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（太廿六 39）

主耶穌就是這樣留下榜樣，讓我們跟着祂的腳蹤走。

「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；且死在十字架上」，除此以外，別無他途。

當上帝呼召亞伯拉罕獻上以撒時，他們到摩利亞山，有三天的路程。亞伯拉罕有足夠的時間可以考慮，可以回去。但亞伯拉罕為着討神的喜歡，滿足神的要求，他不回頭，不顧惜、直到摩利亞山去（創廿二章）。

甘心順服是完成上帝的旨意的第三步。

（第四）忍耐到底 -- 聖經吩咐我們，要忍耐行完上帝的旨意。

「忍耐」是屬靈功課十分艱難的一課。中國字的構造，「忍」字；一柄刀插在心頭，多麼痛苦，多麼難耐。

我們要完成神的旨意，許多時候是需要付足代價，忍耐到底的。

主耶穌被釘十字架，頭戴荊棘冠，手足被釘，遍身滿受鞭痕，祂如將宰的羊，緘口無聲，被牽到死地。

主耶穌十二個使徒，除了使徒約翰以外，都為道捨身，不得善終。連保羅也被斬首。

正如某殉道士所云：我像一粒麥子，被磨細了，被烤成餅，獻給上帝。

被磨、被烤、肉體受盡折磨，精神受盡痛苦，像這世界不應該有的「人」。但他們卻咬緊着牙，忍着痛苦，踏着血跡，一步步向前走，跟着他們的主，誓死不回頭。

有人想，一個遵行主旨意的人，應該道路滿是脂油，一生過的是蒙福的日子，為什麼反倒要受苦受難？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現在是爭戰的日子，正如大衛一樣，跟從他的人要與他一同飄流，一同受苦。可是不多久，當上帝應許的時候到了，跟從他的人，要與他同享榮耀。今天我們也是這樣，我們要受苦，立下汗馬功勞，等候主耶穌在榮耀裏降臨，那時我們才能與祂一同作王。

第四章 永遠常存

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，都要過去；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」
(約壹二 17)

人生如夢，世事如烟，數十年如飛而去，正如經上所記：「勞苦愁煩，轉眼成空。」

這是人生麼？倘若人生如此，那麼人生實在太空虛，太痛苦。

感謝上帝，祂告訴我們，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，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」

這裏分爲兩個境界，「世界和其上的情慾」，是一個物質境界，享樂境界，轉眼成空。另外一個境界，乃是與上帝同工，遵行上帝旨意的人，是永遠常存：

生命的常存 -- 永生

工作的常存 -- 永在

有一日，當彼得在加利利海邊打魚時，主耶穌呼召他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」(太四 19) 彼得立刻放下船和網，跟從了耶穌。

誰想到彼得這一個決定，竟然影響了永世的價值。

有一日，彼得問主耶穌，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，將來我們要得什麼呢？

主耶穌說：凡爲我撇棄一切的，必要得着百倍的賞賜，並且承受永生；你們這些跟從我的人，要坐在榮耀的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(太十九 27-29)

保羅是一個大有學問的人，他也是正統的法利賽人。有一日，在大馬色城外，他接受主耶穌的呼召，撇下一切跟從了耶穌。

他一生爲主多受勞苦、磨難、迫害。淺見的人，一定以爲他爲耶穌犧牲太大了。可是有一日，他自己見證說：

「那美好的仗，我已經打過了；當跑的路，我已經跑盡了；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；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爲我存留。」(提後四 7-8)

保羅犧牲了今生，得着了永生。撇棄了屬世的，獲得了屬天的。失去了暫時的，得着那永存的。比較起來，他所選擇的乃是上好的福份，永不失去。

將來有一日，我們都要站在審判臺前，接受審判。上帝的審判，像火猛烈，一樣無情。有人一生的工作，有如草木禾稈，經火一燒，成爲灰燼。有人一生的工作，有如金銀寶石，雖經烈火，仍不朽壞。這是一個比方，一切出於人意、己意的工作，雖然一時十分蓬勃好看，究竟只不過是草木禾稈而已，在上帝的審判中，站不住腳。一切出於上帝旨意的工作，正如金銀寶石，永遠存在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今日我們手所作的工，所跑的路，所流的汗，究竟是出於上帝的旨意，還是出於人意，出於自己？我們一切的勞苦，有一日，都要經過審判；當審判的時候，我們能否站立得住？

上帝曾論及大衛：

「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，他是合我心意的人，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。」

「大衛在世的時候，遵行了上帝的旨意，就睡了。」(徒十三 22, 36)

我曾小心查考聖經，大衛在世的時候，他在什麼事上，凡事遵行上帝的旨意？照我所領受的，大衛在別事上沒有什麼比人強，但有一件，他立定心志要建立聖

殿。他為上帝的殿，上帝的國度，上帝的榮耀，十分迫切。雖然因他流人血太多，上帝不准他建殿，但他此心不渝，他準備好一切的材料，繪好了圖樣，吩咐諸大臣，一定要幫助他兒子所羅門，把聖殿建好，就是這個心，真是超越一切古人。

當摩西在山上，上帝指示他建造的樣式。在曠野只好用會幕。進了迦南，約書亞沒有關心聖殿，接下去士師時代數百年，也無人關心聖殿。掃羅也沒有。直等到大衛，他想起自己住在香柏木的王宮，卻讓上帝的約櫃在幔子裏，他內心不平安。他決定要建立聖殿（代上十七 1）。大衛就在建殿的事上，給我們看見，他的心何等迫切，為着上帝的榮耀。

大衛就在這事，得着上帝的喜悅。今天神的兒女們，我們有沒有先想到上帝的殿，然後才想到自己的家（路二 49）；先尋求神的國和祂的義，然後才想到自己的需要呢（太六 33）？

讓我們再一次溫習主的話：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，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」

暫時與永遠，請問你選擇什麼。

第五章 答覆你的問題

或問：上帝的旨意對我們來說，是不是最好的？

答：上帝的旨意對我們來說，可分為兩類，其一是最好的；另一是次好的。

什麼是最好，就是上帝原定的旨意。

什麼是次好，就是上帝准許的旨意。

舉例來說：上帝造亞當夏娃，一男一女，叫他們成為夫婦。因此一夫一妻的制度，是上帝原定的旨意。人若遵守，那是最好的。

可是後來因着人心剛硬，所以摩西准許做丈夫的，如果妻子行不合理的事，可以給她休書，准許離異（申命記廿四章 1-3）。休妻乃是「准許」，是不得已的，因此乃是「次好」（馬太十九章八節）。

聖經從拉麥開始，就出現多妻，以後亞伯拉罕、雅各、大衛、所羅門，他們都「多妻」，但上帝並沒有責備他們。這並不是上帝叫他們這麼做，乃因「人心剛硬」，上帝准許他們。上帝雖然沒有責備他們，但他們因多妻造成家庭痛苦，自吃苦果。所以不是「最好的」。

再舉例說：上帝藉着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進迦南，上帝要在那裏建立一個「祭司的國度」（出埃及記十九章六節）。神權政治。後來以色列人反對，他們要學效周圍的國家，有君王來治理他們。上帝准許他們這麼做，由撒母耳為他們立王（撒母耳記上第八章）。

立王是准許的旨意，不是上帝原定的旨意，因此不是最好的。

再舉例說：某弟兄愛上一個不信的女子，與她結婚。後來發覺在思想上、生活上、屬靈的道路上，處處都成為他的痛苦。但後悔已太遲。他已結婚，上帝當然沒有叫他解除婚約，上帝仍然會賜福給他們。但某弟兄會發覺他在上帝面前取得到的不是「最好」，乃是「次好」。因此上帝的兒女要追求上帝原定的旨意，得着上帝最好的祝福。

或問：一個人遵行上帝的旨意，是不是過着的就是蒙福的生活？

答：蒙福的生活要看你從那個角度看。每個人的價值觀，並不完全相同，因此對於「蒙福」的看法可能不一樣。

舉個例說：彼得原是一個漁夫，他可以打魚為生，不憂衣食。但有一日，主耶穌來呼召他，他撇下一切跟從主耶穌。有一次，連交丁稅的錢都沒有，要去釣魚得銀還稅。以後主耶穌死了，他走上傳道的道路。每日在死亡的陰影迫害中，過着漂泊的生活。

用屬世的眼光看，彼得的撇棄職業，是揀選錯誤。可是用屬靈的眼光看，彼得跟從耶穌，是最聰明的選擇。主耶穌曾答覆彼得說：

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、或是弟兄、姊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妻子、兒女田地的，必要得着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」（馬太福音十九章廿八、九節）

再舉例說：保羅是法利賽人，幼跟名師迦瑪列，在耶路撒冷的宗教集團，很得着人家的器重，只看他能夠從大祭司拿文書，四出追捕信徒，便可見一斑。他的學

問淵博，甚至連巡撫非斯都都久聞大名（使徒行傳廿六章廿四節）。用人的眼光看，保羅這人真是前途無限。

可是在大馬色城外，保羅接受基督的呼召，以後到阿拉伯曠野三年潛修，一生甘願完全為主。

我們細讀哥林多後書第四章及第十一章，就看見保羅一生過着的是「受苦」的生活。「終日被殺，如將幸的羊」。用屬世的眼光看，保羅走錯了路。可是用屬靈的眼光看，保羅自己十分清楚、十分自豪，他的生命充滿了得勝的光輝：

「那美好的仗，我已經打過了；當跑的路，我已經跑盡了；所信的道，我已經守住了；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。」（提摩太後書四章七、八節）

上帝的兒女選擇上帝的旨意，一生甘願擺在祭壇上，用屬世的眼光看，是損失，是羞辱，是自甘毀滅；可是用屬靈的眼光看，「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；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」正是好得無比。

因此，在世人看來，也許我們是一羣被輕視的可憐蟲，但我們卻深知自己是充滿平安，喜樂和盼望的幸運兒。

前面說的是偏重結局。至於今生的日子，因為知道行在神的旨意中，有主指引，沒有錯誤，不至後悔，可以放心前行。而且主指引，主帶領，主必保守成全，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着我，因此無論風雨晦明，任何遭遇，都充滿祂的祝福和眷顧。

或者問：上帝的旨意是不是喜歡叫人受苦？

答：不是。上帝的旨意是要叫人平安喜樂。

當上帝起初創造時，「晨星一同歌唱，神的眾子也都歡呼」（約伯記卅八章七節）。說明了上帝所創造的宇宙充滿了快樂。

當上帝把地球重新恢復，從空虛混沌黑暗，成為光明，有秩序，大地充滿了上帝的豐富，那時上帝不但給人吃的、穿的、用的，一無缺乏，而且還造了黃金、珍珠、紅瑪瑙（創世記第二章），無非叫人看了悅目賞心，感覺得人生更美麗更可愛。

後來因為被造者犯了罪，罪帶來痛苦、刑罰、死亡。但上帝的旨意卻要藉着祂兒子的救贖，恢復宇宙的和諧和喜樂。從啟示錄你可以看見，天上充滿敬拜和讚美，到處都是歡樂、都是歌聲（第四章、五章、七章、十四章、十五章、十九章）最後天地大合唱，一切受造者，都要歡呼，山要歌唱，海要揚聲，樹木要拍掌，人間再無悲哀哭泣，眼淚，死亡（以賽亞五十五章十二節，詩篇九十六篇十一節，啟示錄廿一章四節）。

可見上帝的旨意，是要人喜樂，不是叫人受苦。

今天上帝的兒女，為什麼在世的日子，多有苦難？

第一、因為我們要追求聖潔，勝過罪慾，因此每日要付出代價，與罪惡鬭爭。

保羅說：「我真是苦阿！」這苦就是因着裏面的新造（新生命）與舊造（老亞當的生命）不住爭戰，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行出來由不得我」所造成的痛苦（見羅馬書第七章）。

第二、是因為我們過着的是爭戰的日子。我們歸向上帝、背起十字架跟主走路，撒但不甘心，所以它興波作浪，給我們攻擊，想把我們打倒。每日遭遇很多的

試探，無緣無故的迫害，想得到和想不到的災禍，紛至沓來，來威脅我們，打擊我們。我們如果退縮，回頭，那麼立刻就可以「風平浪靜」，但我們決志跟隨主，與惡魔爭戰，就因此苦難便與我們結不解緣。

不過感謝主，苦難多，主的恩典更多；越受磨折，生命越成熟；越受鍛鍊越精純，並且知道在世界受的苦難越多，將來在天上的榮耀更輝煌。因此苦難嚇不倒我們，反叫我們更勇敢前進。

第三、所謂受苦與每個人的價值觀，大有關係。有人以今世的享受，發財，發達為寶貴，如果沒有今世的富足、爵位、享樂，便以為是受苦。有人卻不然。從前孔子的學生顏回，一簞飲、一瓢食、居陋巷，人家覺得他生活得太窮困、太可憐，但他卻自足自樂。只因為有人以感官的快樂為快樂，有人以精神的快樂為快樂，上帝的兒女以屬靈的快樂為快樂。境界不同，因此樂趣也不同。保羅坐在監牢中，縲紲繫身，但他認為是為主受苦，是無比的快樂（見腓立比書）。

或者問：上帝為什麼讓教會受迫害，讓使徒流血慘死？

答：這是一個奧秘。十二使徒除了約翰以外，個個都為道殉難，慘遭橫死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，當祂在最痛苦的時候，祂仰首問天：「我的上帝，我的上帝，為什麼離棄我？」教會歷史給我們看見，自古及今，那些忠信愛主的人，許多許多被迫走上斷頭臺，灑出他的鮮血。上帝好像視而不見，不加援手。

許多時候，我們也不禁要問上帝：「為什麼？」

這個問題也許要到天堂才能夠懂清楚。不過今天我們也能夠約略知道一點。當司提反被石頭打死時，他仰首看見天開了，主耶穌站在上帝的右邊（徒七 55），向他伸出歡迎的手。原來殉道是回到天上最近的捷徑。神的僕人工作完了，見證完了，上帝就讓「惡人的手」成就祂的計劃，接他榮返天家。

殉道是一種最有力的見證。上帝的僕人整天講受苦，講勇敢、講盡忠。現在面臨死亡，這是最好的考驗。如果他們能夠視死如歸，沒有退縮，這就將給信徒們帶來極大的復興，叫他們效法上帝的僕人們，存着破釜沉舟的決心，勇往直前。

這所以殉道者的血是福音的種子，每一次有人為道殉難，每一次就帶來教會的真正復興。

教會為什麼受迫害？理由也是如此，這是一次的大淘汰。把隱藏在教會內面的稗子，壞份子，機會主義者，閒雜人，藉着迫害都篩出去。剩下的就是那些真心愛主，甘心背十字架的人。

教會受迫害，「量」方面可能明顯的減少，但「質」方面卻大大提高。因此迫害成為鍛鍊教會的洪爐火，叫神的家純潔。

或者問：為什麼上帝讓好人受苦，惡人發達？

答：好人受苦，惡人發達，並不是上帝叫他們如此。一個好人，不取非分之財，不佔世人的便宜，穩穩自守，他有固定的入息，量入為出，差堪自足。反觀一個惡人，或則走私漏稅，或則弄詭詐，或則利用職權，巧取豪奪，貪污受賄，從犯罪中積得孽錢萬千。惡人發財是因他的惡，並不是出於上帝的祝福。好人貧困，是因他的善，並不是上帝叫他如此。

或者有人說，這麼善無善報，惡無惡報，豈不顯明上帝的不公平？

答：聖經有一卷書叫約伯記，就是記載約伯和他的朋友，辯論報應的問題。約伯三位朋友，聽見約伯無故遭遇天災人禍，家破人亡，前來勸慰他。三位朋友堅

持一種機械的報應論，認為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約伯既然遭受惡報，無疑地他是犯罪作惡之輩，他平日的敬虔，只不過是偽君子而已。

後來上帝親自顯現，給約伯辨屈，受苦並不一定是惡報，有時是出於上帝的好意，藉着苦難來鍛鍊、來造就、來玉成。苦難有時有他高尚的使命，叫受苦的人，達到更高更深的地步。

聖經還記載一位詩人，他名字叫亞薩。他細心考察社會，好人受苦，惡人發達，他懷疑上帝的公義。上帝並沒有作聲。直到有一天，他自己進入聖殿，在那裏沉思默想的時候，上帝開他的眼睛，叫他看見人生的終局。他這才覺悟過來。他說我如今知道了。原來人生在世，不過幾十寒暑，一切快樂痛苦，不過是過眼雲煙，算不了什麼，將來人生的終結，上帝要施行審判。正是：

善有善報

惡有惡報

若是未報

時候未到（詩篇七十三篇）

今生只是撒種，當人生的結局到了，上帝就要施行審判。永生永死，永福永禍，各人有各人的結局。

或者問：上帝對於一切，既然先有安排，禍福窮通，並不是自己努力來的，我們就不用麻煩，一切等候上帝去成就好了。

答：上帝對於永世，大至國家興衰，立王廢王；小至各人的生死臧否，都有祂的計劃。這個計劃叫做「預定」。上帝的「預定」是根據祂的「預知」來的。上帝預知未來一切的事，因此根據祂的預知，來計劃決定一切未來的大小事。

上帝知道你這個人性情如何，是善是惡；工作如何，是勤是懶；因此上帝就給你安排，給你計劃。

上帝的「預定」，並不是憑着祂自己的好惡，不顧一切，自己計劃定妥了，好像一個導演者，把編好的劇本，要你動作臺詞都照着背出來。如果這樣，上帝豈不變成一們又頑固又專制的暴君。

不！完全不！上帝賜給每個人有自由權，每個人可以自由選擇，自由決定。一個智慧人他是懂得去尋求和遵行上帝的旨意，因為知道上帝對他的安排，都是最好的。

一個人如果藉口上帝的預定，動也不動，結局是自己受虧損。一個聰明人，他相信上帝對他有一個最好的計劃，因此他認定上帝的旨意，努力去完成上帝的計劃，有一天他會聽見上帝的稱讚，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」。

（全書完）